

廣州

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GUANGZHOU JIANSHE
GONGCHENG ZAOJIA XINXI



2011.9

2011年9月28日 总第236期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主管 主办



陈大跃组长与我站领导亲切交流



陈大跃组织检查我站材料价信息部工作

市城乡建委纪律教育、 民主评议工作检查小组来我站检查工作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关于认真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及民主评议工作精神，根据委2011年纪律教育及民主评议部署安排，我站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此次活动，多次开会研究活动方案，积极参与计划的制定，动员全站工作人员投入到纪律教育学习活动与民主评议工作中，以饱满的工作精神、热情的工作态度迎接检查组的严格检查。

8月23日上午，市城乡建委纪律教育、民主评议工作检查小组一行，由组长陈大跃、谢少波同志带队，前来我站检查工作。检查小组视察了我站利用走廊两侧空白墙壁制作的特色“宣传长廊”、各部室整洁有序的办公环境，充分肯定了我站一直保持和发扬的“三来两到位”（来电、来函、来访、为基层为机关服务到位）和“五个一”的办公秩序等好的工作作风和好经验做法。

站民主评议工作小组向检查组简要汇报了本站在今年民主评议工作中的工作重点是在信息公开上下功夫，要以提高工作效率，便民、利民服务为目标，造价管理工作紧贴时代发展需求，逐步加强信息化管理工作建设。今年以来，我站实现了《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网刊合一”，《广州市市政工程补充综合定额》在全国同行中开创了网上免费在线使用的发布形式，为造价从业人员提供了便利服务。招标控制价信息化备案管理工作日益完善、成熟，造价咨询企业诚信综合评价系统也于7月正式运行使用。我们自觉接受社会监督，为企业服务，为政府把关，使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工作更加阳光、廉洁、健康持续地发展。据统计自今年7月以来共完成招标控制价备案项目88宗，备案金额33.54亿元；共收到来电、来访和来函69（件）人次，做到件件有答复，结案率100%，受到上级和群众的好评。



谢少波组长带领检查小组观看我站民主评议工作简报宣传栏



我站材料价信息部文件柜上各类文件摆放整齐、划一

目录

CONTENTS



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2011年第9期

总第236期

2011年9月28日出版

主管 主办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总编辑:董才章

编辑:邓达康、封冰

通讯员:(排名按姓氏笔划)

王红霞、祖洁明、

黎炜、穆岚

网 址:www.gzgzj.com

封 面:广州·大元帅府

广东省资料性出版物登记证号

粤内登字A第10414号

承印:广州白云时代文化印刷厂

内部资料·免费交流

政策法规

- 建筑业发展“十二五”规划 1
- 关于印发《全国建筑市场注册执业人员不良行为记录认定标准》(试行)的通知 7
- (建办市[2011]38号,2011年6月7日)
- 关于印发《广州市推行建筑起重总承包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 16
- (穗建质[2011]852号,2011年8月11日)
- 关于对我市近期文明施工管理不到位建筑工地的通报 17
- (穗建质[2011]939号,2011年9月5日)
- 关于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混凝土试件标准养护管理的通知 19
- (穗建质[2011]941号,2011年9月5日)
- 关于发布广州市2011年9月机械设备租赁价格信息的通知 20
- (穗建造价[2011]59号,2011年9月13日)
- 关于发布《广州市城市绿地常规养护工程年度费用估算指标》(2011)的通知 21
- (穗建造价[2011]61号,2011年9月16日)
- 关于2011年第二季度建设工程结算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23
- (从建字[2011]52号,2011年8月12日)
- 广东省岭南特色规划与建筑设计评优活动方案 27
-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市场行为诚信综合评价上报业绩的补充通知 28

综合报导

- 农村危改房抗震设防烈度不得低于6度 29
- 广东拿1000亿用于水利建设 30
- 突出抓好保障性安居工程质量 31
- 多用太阳能城市少断电 32
- 广东将对各地保障房建设进行考核 36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咨询投诉电话: (020)83630169

建筑定额部: (020)83630305

审价部: (020)83630981

招标控制价备案: (020)28866295

材料价格信息部: (020)83630620

传 真: (020)83630321

办 公 室: (020)83630223

造价信息编辑部: (020)83630114

传 真: (020)83630355

市政安装定额部:

市政、园林工程 (020)83630102

安装、地铁工程 (020)83630560

地 址: 广州市东风中路318号

嘉业大厦十楼

邮 编: 510030

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

联系电话: (020)83193925

(020)83195679

传 真: (020)83187695

地 址: 广州市连新路31号二楼

邮 编: 510030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有限公司

发 行 部: (020)83327024

(020)83322905

办 公 室: (020)83193562

传 真: (020)83329161

地 址: 广州市连新路31号二楼

邮 编: 510030

网 址: www.gzzjcc.com

诚信综合评价动态

广州市积极推进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诚信综合评价体系建设工作 37

招标控制价动态

2011年8月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 38

控制价备案情况

2011年8月广州市招标控制价备案工程主要材料价格统计数据 42

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标参考指标——××教学楼工程 44

建材信息

2011年8月份广州市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及其价格指数 45

GRG材料 46

广州建设

广州亚运后城市管理长效机制专题调研 47

无障碍设施建设给力文明广州 50

全球最高摩天轮9月1日迎客 53

我市今年农村路灯建设设计9月完成 54

广州首条“水上绿道”番禺落成 55

广州首次划定历史城区 56

房地产信息

广州拍地频遭“零举牌”9分钟卖完9块地 57

广州南站核心地块开发商拿地后3年内必须竣工 58

工作研究

浅析招标阶段工程造价的控制 60

强化施工合同管理 规范建筑市场行为 63

知识园地

名词解释双语释译——开工、延误和暂停: 暂时停工 66



建筑业发展“十二五”规划

一、发展现状和面临形势

“十一五”时期,我国国民经济保持了平稳快速发展,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不断扩大,为建筑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一)发展成就

——**工程建设成就辉煌。**“十一五”期间,建筑业完成了一系列设计理念超前、结构造型复杂、科技含量高、使用要求高、施工难度大、令世界瞩目的重大工程;完成了上万亿平方米的住宅建筑,为改善城乡居民居住条件做出了突出贡献。

——**产业规模创历史新高。**2010年,全国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完成建筑业总产值95206亿元,全社会建筑业实现增加值26451亿元;全国工程勘察设计企业营业收入9547亿元;全国工程监理企业营业收入1196亿元。“十一五”期间,建筑业增加值年均增长20.6%,全国工程勘察设计企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长26.5%,全国工程监理企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长33.7%,均超过“十一五”规划的发展目标。

——**在国民经济中的支柱地位不断加强。**“十一五”期间,建筑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保持在6%左右,2010年达到6.6%。建筑业全社会从业人员达到4000万人以上,成为大量吸纳农村富余劳动力就业、拉动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产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支柱地位不断加强。

——**国际市场开拓取得新进展。**“十一五”期间,建筑企业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对外承包工程营业额年均增长30%以上;2010年对外承包工程完成营业额922亿美元,新签合同额1344亿美元。

——技术进步和创新成效明显。

“十一五”以来,许多大型工程勘察设计企业和建筑施工企业加大科技投入,建立企业技术开发中心和管理体系,重视工程技术标准规范的研究,突出核心技术攻关,设计、建造能力显著提高。超高层大跨度房屋建筑、大型工业设施设计建造与安装、大跨径长距离桥梁建造、高速铁路、大体积混凝土筑坝、钢结构施工、特高压输电等领域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或先进水平。

——监管机制逐步健全。

“十一五”以来,政府部门出台了建筑市场监管、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标准定额管理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和政策文件,监管机制逐步健全,监管力度逐步加大,工程质量安全形势持续好转。

(二)主要问题

行业可持续发展能力不足。建筑业发展很大程度上仍依赖于高速增长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发展模式粗放,工业化、信息化、标准化水平偏低,管理手段落后;建造资源耗费量大,碳排放量突出;多数企业科技研发投入较低,专利和专有技术拥有数量少;高素质的复合型人才缺乏,一线从业人员技术水平不高。

市场主体行为不规范。建设单位违反法定建设程序,规避招标、虚假招标、任意压缩工期、恶意压价、不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规范等情况较为普遍;建筑企业出卖、出借资质,围标、串标、转包、违法分包情况依然突出;建设工程各方主体责任不落实,有些施工企业质量安全投入不足,施工现场管理混乱,有些监理企业不认真履行法定

职责,部分注册人员执业责任落实不到位,工程质量安全事故时有发生。

政府监管有待加强。建筑市场、质量安全、标准规范和工程造价等法规制度还不完善,建筑业发展相关政策不配套;监管手段有待改进,监管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诚实守信的行业自律机制尚未形成。

(三)面临形势

“十二五”时期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是深化改革开放、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攻坚时期。随着我国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国际化深入发展,基本建设规模将持续增长,经济全球化继续深入发展,为建筑业“走出去”带来了更多的机遇。“十二五”时期仍然是建筑业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

与此同时,建筑业也面临高、大、难、新工程增加,各类业主对设计、建造水平和服务品质的要求不断提高,节能减排外部约束加大,高素质复合型、技能型人才不足,技术工人短缺,国内外建筑市场竞争加剧等严峻挑战。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保障工程质量安全为核心,以加快建筑业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为主线,以建筑节能减排为重点,以继续深化建筑业体制机制改革为动力,以完善法规制度和标准体系为着力点,以技术进步和创新为支撑,加大政府监管力度,加强行业发展指导,促进建筑业可持续发展。

(二)基本原则

——坚持市场调节与政府监管相结合。在工程建设的全过程遵循市场经济规律,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作用;加强政府对建筑市场秩序、质

量安全的监管,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建筑市场环境。

——坚持行业科技进步与规模增长相结合。转变建筑业发展方式,逐步改变建筑业单纯依靠规模扩张的发展模式,注重提高队伍人员素质,提升建筑业的科技、管理、标准化水平,使行业科技进步与产业规模同步发展。

——坚持国内与国际两个市场发展相结合。适应国家调整优化投资结构发展需要,引导企业合理调整经营布局和业务结构,拓展国内市场;加快实施“走出去”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工程建设标准的支撑引导作用和工程设计咨询的龙头作用,进一步提高建筑企业的对外工程承包能力,积极开拓国际市场。

——坚持节能减排与科技创新相结合。发展绿色建筑,加强工程建设全过程的节能减排,实现低耗、环保、高效生产;大力推进建筑业技术创新、管理创新,推进绿色施工,发展现代工业化生产方式,使节能减排成为建筑业发展的新增长点。

——坚持深化改革与稳定发展相结合。继续推进国有大型勘察、设计、施工企业的改制重组,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支持非公有制企业发展;完善工程建设法规制度,健全市场机制,保障建筑从业人员合法权益,促进建筑业稳定发展。

(三)发展目标

至“十二五”期末,努力实现如下目标:

1.产业规模目标。以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建设任务为基础,全国建筑业总产值、建筑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5%以上;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收入年均增长 15%以上;全国工程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工程咨询服务企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长 20%以上;全国建筑企业对外承包工程营业额年均增长 20%以上。巩固建筑业支柱产业地位。

2.人才队伍建设目标。基本实施勘察设计注册

工程师执业资格管理制度,健全注册建造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制度。培养和造就一批满足工程建设需要的专业技术人才、复合型人才和高技能人才。加强劳务人员培训考核,提高劳务人员技能和标准化意识,施工现场建筑工人持证上岗率达到90%以上。调整优化队伍结构,促进大型企业做强做大,中小企业做专做精,形成一批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国际型工程公司和工程咨询设计公司。

3.技术进步目标。在高层建筑、地下工程、高速铁路、公路、水电、核电等重要工程建设领域的勘察、设计、施工技术、标准规范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加大科技投入,大型骨干工程勘察设计单位的年度科技经费支出占企业年度勘察设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不低于3%,其他工程勘察设计单位年度科技经费支出占企业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不低于1.5%;施工总承包特级企业年度科技经费支出占企业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不低于0.5%。特级及一级建筑施工企业,甲级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工程咨询服务企业建立和运行内部局域网及管理信息平台。施工总承包特级企业实施施工项目网络实时监控的比例达到60%以上。大型骨干工程设计企业基本建立协同设计、三维设计的设计集成系统,大型骨干勘察企业建立三维地质信息系统。

4.建筑节能目标。绿色建筑、绿色施工评价体系基本确立;建筑产品施工过程的单位增加值能耗下降10%,C60以上的混凝土用量达到总用量10%,HRB400以上钢筋用量达到总用量45%,钢结构工程比例增加。新建工程的工程设计符合国家建筑节能标准要达到100%。新建工程的建筑施工符合国家建筑节能标准要求;全行业对资源节约型社会的贡献率明显提高。

5.建筑市场监管目标。建筑市场监管法规进一步完善;市场准入清出、工程招标投标、工程监理、

合同管理和工程造价管理等制度基本健全;工程担保、保险制度逐步推行;个人注册执业制度进一步推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信息系统基本完善;有效的行政执法联动、行业自律、社会监督和结合的建筑市场监管体系基本形成;市场各方主体行为基本规范,建筑市场秩序明显好转。

6.质量安全监管目标。质量安全法规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进一步健全;全国建设工程质量总体水平保持稳中有升,国家重点工程质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工程质量通病治理取得显著进步,建筑工程安全性、耐久性普遍增强;住宅工程质量投诉率逐年下降,住宅品质的满意度大幅度提高;安全生产形势保持稳定好转,有效遏制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安全较大事故,坚决遏制重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到2015年,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比2010年下降11%以上。

三、主要任务及政策措施

(一)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1.支持大型企业提高核心竞争力。通过推进政府投资项目组织实施方式的改革,出台有关政策,引导推动有条件的大型设计、施工企业向开发与建设、资本运作与生产经营、设计与施工相结合方向转变;鼓励有条件的大型企业从单一业务领域向多业务领域发展,增强综合竞争实力。

2.促进中小建筑企业向专、特、精方向发展。通过完善市场准入制度,规范各方主体市场行为,拓宽中小建筑企业发展的市场空间。通过给予中小建筑企业相应扶持政策,提供融资、信息、政府采购优惠、培训等公共服务,促进中小型建筑企业向专、特、精方向发展,大力发展建筑劳务企业,积极引导建筑周转材料、设备、机具等租赁市场发展。

3.大力发展专业工程咨询服务。营造有利于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政策和体制环境,推进工程勘

察、设计、监理、造价、招标代理等工程咨询服务企业规模化、品牌化、网络化经营,创新服务产品,提高服务品质,为业主或委托方提供专业化增值服务。

(二)加强技术进步和创新

1.健全建筑业技术政策体系。建立工程关键技术目录,完善技术成果评价奖励制度,总结、推广先进技术成果,继续加大“建筑业 10 项新技术”等先进适用技术的推广力度。加快制定推进和鼓励企业技术创新相关政策,完善相关激励机制。

2.建立完善建筑业技术创新体系。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行业技术创新体系。引导企业通过开展战略联盟、战略合作、校企合作、技术转让、技术参股等方式,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加快技术改造,形成专利、专有技术、标准规范、工法的技术储备,在工程建设中积极应用先进技术,提高工程科技含量,推进建筑业技术更新与创新。

3.积极推动建筑工业化。研究和推动结构件、部品、部件、门窗的标准化,丰富标准件的种类、通用性、可置换性,以标准化推动建筑工业化;提高建筑构件的工业化制造水平,促进结构构件集成化、模块化生产;鼓励建设工程制造、装配技术发展,鼓励有能力的企业在一些适用工程上采用制造、装配方式,进一步提高施工机械化水平;鼓励和推广新建保障性住房和商品住宅套单式全装修交房。

4.全面提高行业信息化水平。加强引导、统筹规划,分类指导,重点推进建筑企业管理与核心业务信息化建设和专项信息技术的应用。建立涵盖设计、施工全过程的信息化标准体系,加快关键信息化标准的编制,促进行业信息共享。运用信息技术强化项目过程管理、企业集约化管理、协同工作,提高项目管理、设计、建造、工程咨询服务等方面的信息化技术应用水平,促进行业管理的技术进步。

5.组织重点领域和关键技术研究。重点加强对建筑节能、环保、抗震、安全监控、既有建筑改造和智能化等关键技术研究。推动重大工程、地下工程、超高层钢结构工程和住宅工程关键技术的基础研究。鼓励行业骨干企业建立技术研究机构 and 试验室,成为国家或地方某工程领域专项技术研发基地。

(三)推进建筑节能减排

1.严格履行节能减排责任。政府部门要认真履行建筑执行节能标准的监管责任,着力抓好设计、施工阶段执行节能标准的监管和稽查。各类企业应当自觉履行节能减排社会责任,严格执行国家、地方的各项节能减排标准,确保节能减排标准落实到位。

2.鼓励采用先进的节能减排技术和材料。建立有利于建筑业低碳发展的激励机制,鼓励先进成熟的节能减排技术、工艺、工法、产品向工程建设标准、应用转化,降低碳排放量大的建材产品使用,逐步提高高强度、高性能建材使用比例。推动建筑垃圾有效处理和再利用,控制建筑过程噪声、水污染,降低建筑物建造过程对环境的不良影响。开展绿色施工示范工程等节能减排技术集成项目试点,全面建立房屋建筑的绿色标识制度。

(四)强化质量安全监督

1.完善法规制度和标准规范。建立健全施工图审查、质量监督、质量检测、竣工验收备案、质量保修、质量保险、质量评价等工程质量法规制度。研究建立建筑施工企业和项目部负责人带班、隐患排查治理和挂牌督查等安全监管法规制度。逐步形成适应当前经济社会发展、满足工程建设需求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和技术管理的法规制度体系。不断完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标准体系。加快技术创新成果向技术标准转化,不断完善建设工程安全性、耐久性以及抗震设防、节能环保的工程建设标准。

2.严格落实质量安全责任。严格落实工程建设各方主体及质量检测、施工图审查等有关机构的质量责任,落实注册执业人员的质量责任,健全责任追究制度,强化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政府主管部门及质量监督机构要加强质量监督队伍建设,切实履行质量监督职责,督促企业认真执行工程质量法规制度。强化政府部门安全生产的监管责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的企业主体责任,加强层级的监督检查,确保建筑施工安全。

3.提高质量安全监管效能。全面推行质量安全巡查制度,逐步建立以质量安全巡查为主要手段、以行政执法为基本特征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模式。建立市场与现场联动的监管机制,实行市场监管和质量安全监管部门的联合执法机制。积极推行分类监管和差别化监管,突出对质量安全管理校薄弱项目的监管,突出对重点工程和民生工程的监管,突出对质量安全行为不规范和社会信用较差的责任主体的监管。积极推进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研究建立工程质量评价指标体系,科学评价工程质量现状及存在问题,增强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针对性。

(五)规范建筑市场秩序

1.加快法规建设步伐。出台《建筑市场管理条例》等法规,明确建筑市场各方主体的责任,遏制建设单位违反法定建设程序、任意压缩工期、压低造价等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厉打击承包单位转包、违法分包行为。推进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建造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等执业制度建设,落实执业责任,确保工程质量安全。

2.进一步健全市场监管制度。进一步完善工程招投标制度,制定招标代理机构及从业人员考核管理办法,推行电子化招投标。加强合同管理,修订出台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服务等标准合同范本,出台施工承包合同监管指

导意见。完善企业市场准入标准,强化企业的现场管理能力、质量安全和技术水平等指标考核,修订出台建筑业企业、工程勘察资质标准。进一步完善工程监理制度,修订工程监理规范,开展工程监理项目标准化试点。加强施工许可管理,修订《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加强信用体系建设,完善全国统一的企业和注册人员诚信行为标准,健全诚信信息采集、报送、发布、使用制度。积极稳妥推进建设工程担保、保险制度。

3.加大市场动态监管力度。制定全国统一的数据库标准,健全企业、注册人员、工程项目数据库,实现互联互通,建立建筑市场综合监管信息系统。对不满足资质标准、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企业和个人,依法及时实施处罚,直至清出建筑市场。加强建筑市场监管队伍建设,提高监管效能。督促地方有关部门加强对建筑市场的动态监管,定期汇总通报各地监管情况,加强对地方检查执法情况的监督。

(六)提升从业人员素质

1.优化行业人才发展环境。积极引导企业制订人才发展规划,重视对建筑业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建立健全人才培养、引进、使用的激励机制,鼓励各类专业技术人才以专利技术和发明或其他科技成果等要素参与分配。充分发挥企业主体作用,组织开展从业人员岗位培训。加强企业与高等学校、职业院校的合作,引导和支持后备人才的培养,鼓励和支持专业培训机构为企业培养经营管理和专业技术人才。

2.加强注册执业人员队伍建设。严格落实注册执业人员的法律责任,增强其执行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的自觉性,发挥其在控制质量安全、规范市场行为中的独立性及中坚作用。加强注册执业人员法律法规、业务知识、职业道德等方面的继续教育,不断提升执业人员素质和执业水平。

3.加强施工现场专业人员队伍建设。制定发布建筑工程、市政工程等专业工程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标准,明确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位要求,加大培训力度,先培训后上岗,提升专业人员职业素质和业务能力。

4.建设稳定的建筑产业骨干工人队伍。建立健全建筑业农民工培训长效机制,加强建筑农民工培训,构建适应建筑业行业特点和要求的农民工培训体系。充分发挥企业主体作用,组织开展建筑业从业人员岗位培训;重点依托建设类中等职业学校、技工学校、建筑劳务基地,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依托建筑工地农民工夜校,开展安全生产、职业道德、标准规范培训;推进建筑行业职业技能证书、培训证书的持证上岗制度。推行建筑劳务人员实名制管理制度,完善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制度,落实农民工的工伤保险、医疗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政策,探索解决农民工养老保险问题,形成稳定的新型建筑产业骨干工人队伍。

(七)深化企业体制机制改革

1.推进国有建筑企业改制重组。加强对国有建筑企业改革的指导、协调和服务,引导企业通过产权转让、增资扩股、资产剥离、主辅分离等方式推动改制。全面落实国家有关国有企业改革改制的各项优惠政策,努力创造条件,促进大型建筑企业重组,实现强强联合。推进中小国有建筑企业股份制改革,优化和完善产权结构,增强企业活力。国有工程勘察设计单位基本完成由事业单位改制为企业,建立体现技术要素、管理要素参与分配的企业产权制度。

2.大力发展非公有制建筑企业。进一步落实国家扶持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引导非公有制建筑企业创新发展理念。推进企业文化建设,改进经营方式,提高管理水平。将非公有制建筑企业

纳入创业带动就业的政策支持体系,给予相应的扶持政策。按照产业化发展、企业化经营、社会化服务的思路,鼓励非公有制建筑企业以投资、建设、运营等方式进入基础设施和重大产业等领域。鼓励集体建筑企业在界定产权的基础上改制为非公有制企业。

(八)加快“走出去”步伐

1.完善相关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共同研究制订《对外承包工程管理条例》配套政策,规范对外承包工程企业市场行为,推动对外承包工程有关税收、信贷、保险、担保等扶持政策落实。加快中国工程建设标准的翻译,加强与国际标准化组织的交流合作,推动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国际化进程,为加快对外承包工程发展奠定基础。

2.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引导企业选择优势领域、重点区域,大力开拓对外承包工程市场,加快工程设计企业“走出去”步伐,形成资金、设计、建造、设备综合优势,带动设备、建材出口。鼓励我国建筑企业以合资、合作或者投资收购等方式,在当地成立企业,有效利用当地资源拓展业务领域。

(九)发挥行业协会作用

充分发挥行业协会组织、服务、沟通、自律作用,支持行业协会加强行业自律机制建设,通过行业自律公约、信用档案、信用评价等措施,大力倡导企业的诚实守信行为准则,形成有效的行业自律机制。鼓励行业协会积极向政府部门反映行业、企业诉求,参与相关法律法规、宏观调控和产业政策制定,参与有关标准和行业发展规划、行业准入条件的制定。支持行业协会开展培训、科技推广、经验交流、国际合作等活动。引导协会加强自身建设,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增强凝聚力,提高社会公信力,使行业协会成为符合时代发展要求的新型社团组织。

关于印发《全国建筑市场注册执业人员不良行为记录认定标准》(试行)的通知

建办市[2011] 38号

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辖市建委(建设交通委),北京市规划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局: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转发《工程建设领域项目信息公开和诚信体系建设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进一步完善建筑市场诚信体系,及时向社会公布企业和注册执业人员不良行为信息,逐步建立守信激励、失信惩戒制度,不断完善信用信息公开共享、互联互通机制,在《全国建筑市场各方主体不良行为记录认定标准》(建市[2007]9号)基础上,我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全国建筑市场注册执业人员不良行为记录认定标准》(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执行中的有关问题和建议,请及时反馈我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进一步提高对建筑市场诚信体系建设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加强组织领导,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建筑市场注册执业人员不良行为记录认定标准》(试行),做好本区域内注册执业人员诚信行为信息的收集、认定、记录和发布工作。要按照《建筑市场诚信行为信息管理办法》(建市[2007]9号)要求,登录全国建筑市场诚信信息平台,及时报送注册执业人员不良行为信息。为促进建筑市场诚信信息共享,规范注册执业人员行为,我部将加强对各地建筑市场各方主体及注册执业人员诚信行为信息发布工作情况的监督检查,拟于2011年年底对各地上报不良行为信息工作情况进行通报。

联系人:

建筑市场监管司 明 刚 010-58933262

信 息 中 心 秦海春 010-58934536

附件:

全国建筑市场注册执业人员不良行为记录认定标准(试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二〇一一年六月七日

附件:

全国建筑市场注册执业人员不良 行为记录认定标准(试行)

说 明

为了完善建筑市场注册执业人员诚信体系建设,规范执业行为和市场秩序,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根据各行业特点,我部制订了全国建筑市场注册执业人员不良行为记录认定标准。现将认定标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标准所涉及的执业人员包括注册建筑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建造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二、本标准所列不良行为,指违反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被实施行政处罚的不良行为。

三、行为代码的编制参照全国建筑市场各方主体不良行为标准(建市[2007]9号文件),代码依次为:注册建筑师(M1)、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N1)、注册建造师(P1)、注册监理工程师(Q1)。

四、本标准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

(五)《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六)《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七)《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八)《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

(九)《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

(十)《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

注册建筑师不良记录认定

行为类别	行为代码	不良行为	
M1-1 注册	M1-1-01	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注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
	M1-1-02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
	M1-1-03	变更聘用单位,未办理变更注册而继续在原单位执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
	M1-1-04	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执业资格证书、互认资格证书、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
M1-2 执业	M1-2-01	超出《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所规定的执业范围执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第二十条
	M1-2-02	未经注册擅自承担注册建筑师的执业范围业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 第二十五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
	M1-2-03	未按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第三条

定行为标准 (M1)

法律依据	处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 第十七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第四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八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 第三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第四十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第二十九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九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 第二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第四十三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 第十六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第四十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十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 第二十八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 第三十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 第十三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 第三十条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十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五十八



续表

行为类别	行为代码	不良行为	
M1-2 执业	M1-2-04	未受聘并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一个具有工程设计资质的单位,从事建筑工程设计执业活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十一条 《建设工程 《中华人民 细则》第二
	M1-2-05	未根据勘察成果文件进行工程设计,造成质量事故	《建设工程
	M1-2-06	指定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等的生产厂、供应商,造成质量事故	《建设工程
	M1-2-07	因设计质量不合格发生重大责任事故	《中华人民 十八条
	M1-2-08	以个人名义承接注册建筑师业务、收取费用	《中华人民 十三条
	M1-2-09	准许他人以本人名义执行业务	《中华人民 十八条
	M1-2-10	不保守在执业过程中获悉的单位和个人秘密	《中华人民 十八条
	M1-2-11	同时在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中华人民 十八条 《建设工程
M1-3 其它	M1-3-01	未按照要求提供注册建筑师信用档案信息	《中华人民 细则》第三
	M1-3-02	在注册、执业和继续教育活动中,发生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行为	《建设工程 《建设工程

法律依据	处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第二十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第十七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三十七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第四十二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七十二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七十二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第二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第三十二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第二十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第三十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第二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第三十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第二十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第三十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第二十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第三十一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三十七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第十九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第四十五条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十三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九条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五十八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七十二条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不良记

行为类别	行为代码	不良行为	
N1-1 注册	N1-1-01	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注册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第十一条
	N1-1-02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注册证书的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第六条、第十四条
	N1-1-03	变更执业单位,未办理变更注册手续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第十三条
	N1-1-04	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以其他方式非法转让资格证书、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二十七条
N1-2 执业	N1-2-01	泄露在执业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他人的商业、技术等秘密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二十七条
	N1-2-02	超出《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所规定的执业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第十九条
	N1-2-03	未受聘并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一个具有工程设计资质的单位,从事建筑工程设计执业活动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
	N1-2-04	未经注册,擅自以注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人员的名义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第二十一条

录认定行为标准(N1)

法律依据	处罚依据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二十八条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二十八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八条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二十九条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二十九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九条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十四条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三十七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三十七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十四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九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

行为类别	行为代码	不良行为	
N1-2 执业	N1-2-05	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十条
	N1-2-06	以个人名义承接业务	《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十八条
	N1-2-07	未按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十三条
	N1-2-08	未对涉及施工安全的重点部位和环节在设计文件中注明,未对防范生产安全事故提出指导意见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十三条
	N1-2-09	采用新结构、新材料、新工艺的建设工程和特殊结构的建设工程,未在设计中提出保障施工作业人员安全和预防生产安全事故的措施建议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十三条
	N1-2-10	未根据勘察成果文件进行工程设计,造成质量事故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二条
	N1-2-11	指定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等的生产厂家、供应商,造成质量事故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二条
	N1-2-12	因设计原因发生重大责任事故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九条
N1-3 其它	N1-3-01	在注册、执业和继续教育活动中,发生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行为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十二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法律依据	处罚依据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三十七条
《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五十八条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五十八条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五十八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七十二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七十二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七十二条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十三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九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五十八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七十二条

注册建造师不良记录认

行为类别	行为代码	不良行为	
P1-1 注册	P1-1-01	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注册	《注册建造师管
	P1-1-02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注册证书	《注册建造师管
	P1-1-03	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以其他方式非法转让资格证书、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	《注册建造师管
	P1-1-04	未办理变更注册而继续执业	《注册建造师管
P1-2 执业	P1-2-01	泄露在执业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他人的商业、技术等秘密	《注册建造师管 十六条
	P1-2-02	未取得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担任大中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或者以建造师的名义从事相关活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建造师管
	P1-2-03	同时担任两个及两个以上工程项目负责人	《注册建造师管 十六条
	P1-2-04	超出执业范围和聘用单位业务范围内从事执业活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建造师管
	P1-2-05	索贿、受贿或者谋取合同约定费用外的其他利益	《注册建造师管

定行为标准(P1)

法律依据	处罚依据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六条、第十一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三十三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八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七条、第九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三十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九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三十七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十三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三十七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十四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三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三十五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六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三十七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十四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三十七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三十七条



续表

行为类别	行为代码	不良行为	
P1-2 执业	P1-2-06	实施商业贿赂	《注册建
	P1-2-07	签署有虚假记载等不合格的文件	《注册建
	P1-2-08	允许他人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执业活动	《注册建
	P1-2-09	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注册建
	P1-2-10	未按照要求向注册机关提供准确、完整的注册建造师信用档案信息	《注册建
P1-3 其它	P1-3-01	因过错造成质量事故	《建设工
	P1-3-02	未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建设工 一条
	P1-3-03	违章指挥、强令职工冒险作业,因而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或者造成其他严重后果	《中华人
	P1-3-04	在注册、执业和继续教育活动中,发生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行为	《建设工 《建设工

注:P1-2-03 同时担任两个及两个以上工程项目负责人处罚依据参照同

法律依据	处罚依据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六十八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三十七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三十七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三十七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三十七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三十二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三十八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七十二条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六十六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四十七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七十一条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四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五十八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七十二条

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注册监理工程师不良记录

行为类别	行为代码	不良行为	法律
Q1-1 注册	Q1-1-01	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注册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
	Q1-1-02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注册证书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
	Q1-1-03	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资格证书、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
	Q1-1-04	未办理变更注册仍执业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
Q1-2 执业	Q1-2-01	泄露在执业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他人的商业、技术等秘密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
	Q1-2-02	超出执业范围和聘用单位业务范围内从事执业活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 第二十六条
	Q1-2-03	弄虚作假提供执业活动成果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
	Q1-2-04	以个人名义承接业务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
	Q1-2-05	将不合格的建设工程、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按照合格签字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
	Q1-2-06	因过错造成质量事故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 第三十七条、第三十
Q1-3 其它	Q1-3-01	在注册、执业和继续教育活动中,发生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行为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

认定行为标准(Q1)

依据	处罚依据
理规定》第十条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二十七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八条
理规定》第三条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二十八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九条
理规定》第二十六条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三十一条
理规定》第十四条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理规定》第二十六条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三十一条
筑法》第十四条 理规定》第十八条、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三十一条
理规定》第二十六条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三十一条
理规定》第十七条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三十一条
理规定》第二十六条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第三十一条
条例》第三十六条、 八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七十二条
管理条例》第十四条 条例》第三十六条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五十八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七十二条



关于印发《广州市推行建筑起重 全承包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

穗建质[2011]852号

各有关单位：

为了贯彻实施《关于培育建筑起重全承包单位落实安全管理责任的通知》(穗建质[2011]677号)，我委制定了《广州市推行建筑起重全承包制度实施方案》，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执行中如有问题，请向市建委工程质量安全处反映。(联系人：黄远馨，电话：83124250)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十一日

广州市推行建筑起重全承包制度实施方案

为了加强我市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管理，贯彻实施建筑起重全承包制度，推进建筑起重行业转型升级，根据《关于培育建筑起重全承包单位落实安全管理责任的通知》(穗建质[2011]677号)的规定，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成立广州市推行建筑起重全承包制度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市建委副主任莫仕容任组长，市建委工程质量安全处处长林启华任副组长。市建委工程质量安全处副处长王洋、各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站长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建委工程质量安全处，负责推行建筑起重全承包制度的日常工作。

二、工作目标

培育一批建筑起重全承包单位，循序渐进地在我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中推行建筑起重全承包制度，最终在我市全面实施该制度。

三、工作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

8月上旬，召开我市建筑起重全承包制度实施动员大会，印发《建筑起重全承包合同》示范文本和《办理建筑起重全承包单位网上公告手续》办事指南。

(二)推进实施阶段

推进实施阶段为期6个月，逐步扩大在新安装建筑起重机械中实施建筑起重全承包制度的范围如下：

1.8月15日起，在白云区、花都区所辖区管工程新安装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中实施；

2.9月1日起，在市管工程、海珠区、荔湾区所辖区管工程新安装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中实施；

3.10月1日起，在天河区、越秀区所辖区管工程新安装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中实施；

4.11月1日起，在黄埔区、番禺区所辖区管工程新安装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中实施；

5.12月1日起，在萝岗区、南沙区所辖区管工程新安装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中实施。

6.2012年1月1日起，在从化(下转第49页)

关于对我市近期文明施工管理 不到位建筑工地的通报

穗建质[2011]939号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巩固亚运成果，实现“天更蓝”等城市空气环境保护目标，我市针对建筑工地文明施工管理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确保各项文明施工管理的要求和措施能落到实处，确保维护整洁的城市环境和最大限度减少施工扰民。

通过近期检查发现，我市绝大部分建筑工地的建设、施工和监理企业均高度重视文明施工管理工作，通过严格采取有效措施，精心组织施工，工地文明施工管理达到规定标准。但仍有少数企业不重视文明施工管理工作，工地管理不规范，施工扰民现象时有发生，且对监督机构发出的整改要求执行不力，造成了不良的社会影响。近期检查发现存在的主要问题如下：

一、现场建筑材料堆放凌乱，建筑垃圾未及时处理，扬尘控制措施不足，施工扬尘严重。

二、应办餐饮餐饮服务许可证及具备作业人员健康证的工地食堂，未按规定取得相应证照。

三、施工围蔽不符合标准规定，部分工地围蔽拆除后未按规定采取临时围蔽措施。

四、安全网存在过于残破、被污染及未张挂整齐等问题。

五、在未竣工验收的建筑物内安排民工宿舍，宿舍内使用通铺，环境卫生差，用电器具多且电线乱拉乱接。

六、个别工地夜间施工扰民的投诉次数比较多。

为有效纠正此类不良行为，经研究，决定对跑马地花园商务楼等9项工程的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名单见附件)。

希望各有关企业引以为戒，按照建筑工地文明施工管理的有关要求，自觉加强管理，坚持以人为本，精细化组织施工，最大限度地防止施工扰民，为维护优美、整洁、和谐的城市环境履行企业应有的职责。

特此通报

附件：文明施工管理不到位的建筑工地名单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五日

附件:

文明施工管理不到位的建筑工地名单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1	跑马地花园商务楼	赛马场以东	广东韩江建筑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广东珠江建设工程监 理有限公司
2	住宅楼 3 幢(自编 ABC 栋)	天河五山街茶山鸡窝岗 地段	广东瑞华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广州市宏业金基建设 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3	生活配套企业员工住所楼 工程(高唐软件基地生活 配套一期自编 20、21 栋)	大观路	广东省第四建筑工 程公司	广州德科建设监理有 限公司
4	商业、办公楼 1 幢(自编: 金禧西苑)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 西侧天维布匹批发市场	汕头市澳阳第二建 筑总公司	广州市侨房工程建设监 理有限公司
5	新建住宅楼(逸彩新世界 第一小区 C1-C8 组团 C5-C8 部分)	荔湾区珠江大桥西桥头 东侧广佛路口以南地段 (C5-C8 部分)	南京建工集团有限 公司	广州市穗芳建设咨询监 理有限公司
6	龙津东路商住楼工程	荔湾区龙津东路丰隆西 南侧、西成横巷东侧	广东省高州市建筑 工程总公司	广东广信建筑工程监 理有限公司
7	商业、办公楼工程(自编泰 景花园 C 栋)	黄埔区大沙镇广深公路 北、横沙村东侧地段	广州南建土木工程 有限公司	广州市黄埔建设监理有 限公司
8	广州奥林匹克花园三期	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土 窑村合益园广州奥林匹 克花园内	湖南省第三工程有 限公司	广州市宏业金基建设 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9	南沙港快速路横沥互通立 交(二期)	南沙区	中铁十局集团第三 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穗高工程监理有 限公司

关于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混凝土试件标准养护管理的通知

穗建质[2011] 941 号

各区(县级市)建设局、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和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

为进一步加强我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质量管理,严格执行施工现场混凝土试件标准养护技术规定,保障进入施工现场的预拌混凝土质量,现就加强混凝土试件标准养护管理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全市在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现场有混凝土结构施工部位的,必须在施工现场建立混凝土试件标准养护室或放置标准养护箱。

(一)标准养护室的设置标准如下:

1.根据工程规模配置标准养护室的大小,面积最小不少于6平方米;标准养护室的房屋要求具备保温隔热功能。

2.标准养护室应配置空调、电热带、温控仪等恒温装置及温度计、湿度计。室内温度应控制在 $20 \pm 2^{\circ}\text{C}$ 范围,室内空气相对湿度大于95%,试件应放在支架上,彼此间隔10~20mm,试件表面应保持潮湿,并不得被水直接冲淋,有条件的大型工程应配置喷雾装置。

(二)标准养护箱应为定型产品,具备产品合格证。

二、施工企业应建立工地标准养护室管理制度,指定专人负责,建立混凝土试件管理台账,台账应记录混凝土试件编号、所代表混凝土等级和批次、浇筑时间和部位、试件制作时间、送检时间、见证人员、监理单位抽查记录和预拌混凝土企业跟踪记录等内容。混凝土标准养护试件取样、制作、标识和养护严格按照相关技术标准和操作规程进行。

三、施工企业应加强对混凝土试件标准养护作业人

员的技能培训,确保操作人员熟悉相关操作技术规程。

四、监理单位要加强对混凝土标准养护试件的取样、制作、养护、送检的全过程监管,确保试件的真实性和代表性。

五、向工地供应混凝土的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应见证、参与混凝土标准养护试件的取样和制作工作,跟踪试件养护过程,配合工地抓好混凝土标准养护试件管理。混凝土见证取样送检的标准养护试件的试压强度是评判预拌混凝土质量的重要依据。

六、施工现场不得留有无标识或标识不规范的混凝土试件,禁止预拌混凝土企业代替施工单位制作混凝土试件。

七、施工现场设立标准养护室将作为工程质量评优的必备条件。未按规定设置标准养护室的工程,不得推荐该工程质量评优。

八、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加强对施工现场混凝土试件标准养护情况的监督检查,监督交底时应向工程各方明确混凝土标准养护试件管理的有关要求,发现未按规定设立标准养护室或标准养护箱的工程,应责令整改。并按照企业综合诚信评价标准对施工和监理企业进行扣分,或记录不良行为。发现存在弄虚作假等严重违法行为的,应按照处罚权限追究责任单位的违约责任。

九、自本通知执行之日起,在建项目仍处于混凝土结构施工阶段的,各企业对照本通知要求进行整改,整改期为一个月。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五日

关于发布广州市 2011 年 9 月机械设备 租赁价格信息的通知

穗建造价[2011] 59 号

各有关单位：

现予发布 2011 年 9 月部分机械设备的租赁价格信息。该信息只是反映建筑工程机械租赁市场行情，仅供参考，不作为预结算、招标投标价、司法鉴定、处理工程造价争议及其他纠纷的依据。

广州市 2011 年 9 月机械设备租赁价格信息

单位：元

设备名称	型 号	价 格	进退场费	备 注
塔式 起重机	QTZ 4012	20000.00 元/月	30000.00	1、月租价格含 2 名司机工资、指挥员工资 2000 元/月。司机、指挥食宿由承租方负责解决。 2、进退场费含设备申报、运输、装卸、顶升附着、吊车台班、检测、验收等费用。 3、月租和进退场费，根据工地现场状况、附着距离和工程高度会略有变化。
	QTZ 5012、5013	23000.00 元/月	30000.00	
	QTZ 5015、5513	25000.00 元/月	30000.00	
	QTZ 5515、5613	26000.00 元/月	30000.00	
	QTZ 6012	28000.00 元/月	30000.00	
	QTZ 6015、5022	30000.00 元/月	30000.00	
	QTZ 6515	32000.00 元/月	30000.00	
汽车 起重机	QTZ 7030	60000.00 元/月	60000.00	台班价格包括 人工和燃油费 不含进退场费
	QY25	1800.00 元/台班		
	QY30	2500.00 元/台班		
	NK500/50k80	3200.00 元/台班		
	100k	6500.00 元/台班		
	120k	10000.00 元/台班		
履带 起重机	200k	12000.00 元/台班		台班价格包括 人工和燃油费 不含进退场费
	250	23000.00 元/台班		
	300	17000.00 元/台班		
	400	25000.00 元/台班		
施工 升降 机	SCD100/100	12000.00 元/月	15000.00	1、月租价格不含司机工资、电梯司机工资 2000 元/月，司机食宿由承租方负责解决。 2、进退场费含设备申报、运输、装卸、顶升附着、吊车台班、检测、验收等费用。 3、月租和进退场费，根据工地现场状况、附着距离和工程高度会略有变化。
	SCD200/200	15000.00 元/月	15000.00	
电动 吊篮	ZL500	2250.00 元/月		月租价格包括人工费，不含进退场费
	ZL800	2750.00 元/月		
挖掘 机	斗容量 1m ³	2000.00 元/台班	500.00	台班价格包括 人工和燃油费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二〇一一年九月十三日

关于发布《广州市城市绿地常规养护工程 年度费用估算指标》(2011)的通知

穗建通价[2011] 61 号

各有关单位:

由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组织编制的 2011 年《广州市城市绿地常规养护工程年度费用估算指标》(以下简称本指标),现予以发布。

本指标作为编制和审核园林绿化常规养护和园建设施维护工程年度费用概算的参考依据。

各单位在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及时向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反映。

附件:《广州市城市绿地常规养护工程年度费用估算指标》(2011)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二〇一一年九月十六日

附件:

广州市城市绿地常规养护工程年度费用估算指标(2011)

说 明

一、《广州市城市绿地常规养护工程年度费用估算指标》(2011)(以下简称本指标)作为编制和审核园林绿化常规养护和园建设施维护工程年度费用概算的参考依据。

二、本指标适用于广州市范围内的已完成成活期保养和保存期保养的园林绿化常规养护工程和园建设施维护工程。园林绿化常规养护包括公园绿化养护、道路绿化养护和其他公共绿化养护;园建设施包括园林建筑小品、园路、广场、水池、公厕、路灯照明等。

三、本指标是按照广东省《城市绿地养护技术规范》(DB44/T268-2005)和广东省《城市绿地养护质量标准》(DB44/T269-2005)的规定进行养护管理

的。

四、本指标是参考 2006 年《广东省城市绿地常规养护工程估价指标》、2011 年《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并结合现行市场价格编制的。

五、本指标是按全费用单价考虑的,即指标价格已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和税金等全部费用。

六、行道树养护胸径大于 100cm 的,不在本指标考虑范围内,按养护方案另行计算。

七、本指标除天桥绿化外,不含苗木的补植费用,补植费用可按绿化养护费用的 10-15%参考计算。

工程 量 计 算 规 则

一、行道树养护以数量计算。

二、绿地养护以实际养护面积计算。绿地范围

内的乔木、单丛灌木已在绿地养护内综合考虑,不另外计算。

三、水体养护按岸边线以长度计算,水面的平均宽度小于5m者,按岸边线长度乘以系数0.5计算。

四、园建设施维护以实际维护面积计算。

五、天桥绿化养护以实际养护长度计算。

工 作 内 容

一、绿地养护的工作内容:绿地的保洁、修剪、松土、除杂草、淋水、施肥、病虫害防治、绿地排水和

灌溉设施维护。

二、园建设施养护的工作内容:园建设施的保洁、维修。

三、水体养护的工作内容:水体保洁。

四、行道树养护的工作内容:行道树的修剪、松土、除杂草、淋水、施肥、病虫害防治、树身涂白。

五、天桥绿化养护的工作内容:绿地的保洁、修剪、促花、防寒、松土、除杂草、淋水、施肥、病虫害防治、植物补植、巡查、绿地排水和灌溉设施维护。

广州市城市绿地常规养护工程年度费用估算指标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别	单位	年费用(元)
1	绿地养护		一级养护	m ²	11.84
2			二级养护	m ²	8.22
3			三级养护	m ²	4.07
4	园建设施维护		不分等级	m ²	6.30
5	水体养护		不分等级	m	4.87
6	行道树养护	胸径 30cm 内	一级养护	株	54.88
7			二级养护	株	39.68
8			三级养护	株	30.87
9		胸径 60cm 内	一级养护	株	113.72
10			二级养护	株	61.52
11			三级养护	株	59.49
12		胸径 100cm 内	一级养护	株	187.22
13			二级养护	株	99.23
14			三级养护	株	97.34
15	天桥绿化养护		一级养护	m	119.20

关于 2011 年第二季度建设工程 结算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从建字[2011]52 号

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 2011 年第二季度广州市建设工程结算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建造价[2011]45 号)的精神,结合我市建设工程地方材料的实际,经调查测算和征求多方面的意见,现将我市 2011 年第二季度建设工程结算及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关于人工日工资价格问题

我市人工日工资价格按穗建造价[2011]45 号文规定执行。

二、关于材料价格问题

1. 我市建设工程各专业主要材料、设备等工地结算价格除我市调整的部分地方材料(附件二、三、四)外,按《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格和广州地区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厂商价格信息》(2011 年第二季度)执行。

2. 混凝土管桩、预制混凝土的价格,在我市没有生产企业的条件下,其工地结算价格除执行《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格和广州地区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厂商价格信息》(2011 年第二季度)外,应增加从化市内的运输费。

3. 本季度起,《广州市房屋修缮工程预算定额(1998 年)》所有材料作为主要计算材料价差,不再计算其它材料(辅助材料)价差。

三、关于机械台班价格问题

我市机械台班价格按穗建造价[2011]45 号文规定执行。

以上通知,请依照执行。

附件:

1. 《关于 2011 年第二季度广州市建设工程结算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建造价[2011]45 号)(略)
2. 从化市建设工程 2011 年第二季度地方材料工地结算价格表
3. 从化市建设工程 2011 年第二季度预拌混凝土工地结算价格表
4. 从化市建设工程 2011 年第二季度干混砂浆工地结算价格表

从化市城乡建设局

二〇一一年八月十二日

附件 2:

从化市建设工程 2011 年第二季度
地方材料工地结算价格表

材料名称	规格(mm)	单位	材料工地 结算价(元)	备 注
杉原木	Φ60~180	m ³	730.00	
松什原木	Φ100~280	m ³	680.00	
杉木门窗套料		m ²	1380.00	
松杂仿板材	周转料	m ²	1190.00	(包安全档板)
杉木枋	综合	m ³	1380.00	
茅 竹		支	8.80	
高 竹		支	3.20	
复合普通硅酸盐水泥 P.C	32.5(R)	吨	375.00	
普通硅酸盐水泥 P.O	42.5(R)	吨	445.00	
硅酸盐水泥 P.II	42.5(R)	吨	460.00	
编 灰		m ²	5.50	独立费
混凝土实心砖	240×115×53	块	0.26	从化市城郊祥兴建材厂
普通混凝土小型空心砌块	390×190×190	块	2.60	从化市江埔七星建材厂
普通混凝土小型空心砌块	390×190×115	块	1.60	广州市东浦混凝土有限公司
混凝土多孔砖	240×115×90	块	0.50	从化市城郊江丹建材材料厂
混凝土多孔砖	240×180×90	块	0.75	广州市太平明基新型墙体砖厂
混凝土多孔砖	240×190×90	块	0.75	从化市良口石岭村建宏建材厂
陶粒实心砖	240×115×53	m ²	290.00	从化市聚头和合建材厂
陶粒空心砌块	390×190×190	m ²	290.00	从化市聚头和合建材厂
陶粒空心砌块	390×190×90	m ²	290.00	从化市聚头和合建材厂
陶粒多孔砖	240×115×90	m ²	290.00	从化市聚头和合建材厂
陶粒多孔砖	240×180×90	m ²	290.00	从化市聚头和合建材厂
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	各种规格	m ²	250.00	从化市聚头和合建材厂
中 砂		m ³	60.00	
填土砂		m ³	48.00	吹填另计
碎 石	10~20	m ³	55.00	
碎 石	20~40	m ³	55.00	
碎 石	30~50~80	m ³	52.00	
石 角		m ³	52.00	综合
石 屑		m ³	45.00	
石 灰		吨	150.00	综合

附件 3:

从化市建设工程 2011 年第二季度 预拌混凝土工地结算价格表

单位: 元 / m³

强度等级	普通混凝土		防水混凝土 S6-S8		防水混凝土 S10-S12		水下混凝土		
	单价	泵送混凝土 每 m ³ 增加	单价	泵送混凝土 每 m ³ 增加	单价	泵送混凝土 每 m ³ 增加	单价	泵送混凝土 每 m ³ 增加	防水混凝土 每 m ³ 增加
C10	280.00	8.00							
C15	290.00	8.00							
C20	300.00	8.00	310.00	7.00	315.00	7.00	320.00	5.00	5.00
C25	310.00	8.00	320.00	7.00	325.00	7.00	330.00	5.00	5.00
C30	320.00	8.00	330.00	7.00	335.00	7.00	340.00	5.00	5.00
C35	335.00	8.00	345.00	7.00	350.00	7.00	355.00	5.00	5.00
C40	350.00	8.00	360.00	7.00	365.00	7.00	370.00	5.00	5.00
C45	370.00	8.00	380.00	7.00	385.00	7.00	390.00	5.00	5.00
C50	390.00	8.00	400.00	7.00	405.00	7.00	410.00	5.00	5.00
C55	410.00	8.00	420.00	7.00	425.00	7.00			
C60	430.00	8.00	440.00	7.00	445.00	7.00			
广州市东浦混凝土有限公司, 广州市加业混凝土有限公司, 广州凯晖预拌混凝土有限公司, 广州建友混凝土有限公司。									

说明: 1、预拌混凝土工地结算价格适用于从化市行政区域内使用。

2、泵送混凝土每 m³ 增加价格是指用泵送而增加混凝土塌落度的材料费用, 不包括混凝土泵的机械台班费用。

3、水下混凝土中的防水混凝土每 m³ 增加价格是指水下混凝土同时又有防水(抗渗)要求的混凝土所增加的材料费用。

4、本表的价格已综合了预拌商品混凝土各种石粒径。

5、本表的价格是正常施工条件之下的普通混凝土价格, 不包括因采取特殊施工措施所增加的混凝土的材料费用。

附件 4:

从化市建设工程 2011 年第二季度干混砂浆工地结算价格表

材料名称	性能指标	强度等级	单位(元/t)	适用范围	ω _m 系数			
干混砌筑砂浆一类	保水率≥88%	M5	280	砌筑灰缝≥5mm	1.60			
		M7.5	290		1.60			
		M10	300		1.60			
		M15	310		1.60			
		M20	320		1.60			
干混抹灰砂浆一类	保水率≥88% 拉伸粘结强度 (14天)≥0.2MPa	M5	290	一次抹灰厚度 ≥5mm	1.60			
		M7.5	300		1.60			
		M10	310		1.60			
		M15	320		1.60			
		M20	330		1.60			
干混地面砂浆一类	保水率≥88%	M10	300	地面普通找平	1.60			
		M15	310		1.60			
		M20	320		1.60			
		M25	330		1.60			
干混防水砂浆:P6一类	保水率≥88% 拉伸粘结强度 (14天)≥0.2MPa	M10	410	用于抗渗压力 ≤1.0MPa的 工程部位	1.55			
		M15	420		1.55			
		M20	430		1.55			
干混防水砂浆:P8一类	保水率≥88% 拉伸粘结强度 (14天)≥0.2MPa	M10	420		1.55			
		M15	430		1.55			
		M20	440		1.55			
干混防水砂浆:P10一类	保水率≥88% 拉伸粘结强度 (14天)≥0.2MPa	M10	430		1.55			
		M15	440		1.55			
		M20	450		1.55			
说明:								
1、干混砂浆的工地结算价格适用于从化市行政区域内使用。								
2、防水砂浆的 P6、P8、P10 为抗渗等级。								
3、ω _m 系数:是按比例加水拌和每 m ³ 砂浆所耗用干混砂浆 t 的参考数量。如系数 1.65 即 1m ³ 湿砂浆耗用 1.65t 干混砂浆。								
4、抹灰水泥砂浆强度等级的表示方法可按以下的对比数据参考使用。								
省各种工程计价依据抹灰用水泥砂浆配合比				1:1	1:2	1:2.5	1:3	
省各种工程计价依据抹灰用水泥防水砂浆配合比				1:1	1:2	1:2.5	1:3	
相当于本工地结算价格抹灰砂浆的强度等级				M20	M10	M7.5	M5	
5、抹灰水泥石灰砂浆强度等级的表示方法可以按以下的对比数据参考使用								
省各种工程计价依据抹灰用水泥石灰砂浆配合比				1:0.3:4	1:1:6	1:2:8	1:3:9	1:0.5:1
可套用本工地结算价格抹灰砂浆的强度等级				M5	M5	M5	M5	M15
广州市从选砂浆涂料厂有限公司								

广东省岭南特色规划与建筑设计评优活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and 目的

落实科学发展观,创建宜居城乡,建设幸福广东;引导社会在推动城市化建设的进程中,保护岭南特色传统街区和建筑,弘扬岭南建筑文化;推广和表彰岭南特色示范建设项目,提高规划建筑设计水平和创新设计理论,激励和推动岭南特色与现代技术的结合。促进人与自然、城市、建筑的和谐,促进岭南建筑文化与我省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

二、奖项设置

岭南文化涵盖了建设领域的各个方面,为了便于评选,特设以下单项奖:

1. 岭南特色规划设计奖
2. 岭南特色建筑设计奖
3. 岭南特色园林设计奖
4. 岭南特色街区奖
5. 岭南特色乡村民居奖
6. 岭南特色规划与建筑设计创作奖

奖项总数原则上不超过 80 个;各单项奖分别设金、银、铜奖,单项奖获奖总数不超过该奖项申报数量的 1/3 且不超过 15 个。金、银、铜奖的数量原则上按 1:3:6 的比例设置。

三、组织方式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组织工作,各地级以上市(含佛山市顺德区)建设、规划、园林行政主管部门负责辖区内相应奖项的组织申报和初审推荐工作。

四、评审委员会构成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组建各单项奖评审委员会,各单项奖评审委员会由建筑、规划、园林、文化、民俗等专家、学者组成,评审委员会人数为 11 人。

五、评优活动时间安排

岭南特色规划设计奖、岭南特色建筑设计奖、

岭南特色园林设计奖、岭南特色街区奖、岭南特色乡村民居奖等五个单项奖按照以下时间安排进行评比活动,岭南特色规划与建筑设计创作奖评比安排另行制定。

(一)材料申报

1. 2011 年 9 月 15 日至 10 月 15 日。申报者根据各单项奖的申报条件和材料要求整理组织申报材料,并按奖项分类报送至项目所在地的地级以上市建设、规划、园林行政主管部门(具体申报时间由各市主管部门确定)。

2. 2011 年 10 月 15 日至 10 月 31 日。各市建设、规划、园林行政主管部门对申报材料进行初评和汇总后,报送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各市每项单项奖申报数量不少于 2 项。

(二)评审

2011 年 11 月 20 日至 12 月 20 日,由各单项奖评审委员会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产生各单项奖拟获奖名单。

(三)公示和公告

2012 年 1 月,在有关媒体和广东省建设信息网站上公示拟获奖名单。公示无异议后,公告获奖名单。

(四)颁奖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适时举行颁奖仪式,向获奖单位和个人颁发奖牌和证书,并予以通报表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评优活动不收取费用。

(二)各单项奖的申报表可在广东建设信息网下载,网址为 www.gdjc.net。

(三)申报材料受理后,不再退还。

(四)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拥有获奖项目的出版权。

(五)本次活动奖项为省级奖项。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市场行为诚信综合评价上报业绩的补充通知

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为进一步做好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诚信综合评价工作，根据今年第二季度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诚信综合评价上报业绩时发现的一些问题，我站对七月初发布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注意事项》作出调整，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业绩上报时间：

(一)各咨询企业将每季度内完成的造价咨询服务项目在下季度第一个月的8日之前上报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逾期未申报项目，将不纳入诚信综合评价；

(二)每季度经审核不通过的项目，修改后重新上报时间为当季的第一个月的18日至25日，逾期未修改项目，将不纳入诚信综合评价。

二、工程造价文件封面的签字盖章，是工程造价文件生效的必备条件。工程造价文件封面的签字盖章，必须由注册在本单位的工程造价专业人员完成，并应当符合以下规定，方能生效(工程造价文件封面的格式详见《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通则(2010)》)：

(一)编制人是造价工程师的，由其在编制人栏签字，盖执业专用章。

(二)编制人是造价员的，由其在编制人栏签字，盖专用章，并由造价工程师复核，在复核人栏签字，盖执业专用章。

(三)建设工程当事人必须盖法人单位公章，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应当签字或盖章；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必须盖有企业名称、资质等级及证书编号的执业印章，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应当签字或盖章。

三、诚信综合评价上报业绩包括：投资估算的编制或审核、工程概算的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的编制或审核、工程结算的编制或审核、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工程造价纠纷鉴证。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二〇一一年九月十五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广东省委书记汪洋在水利工作会议上强调：兴修必先治水

★ 广东拿 1000 亿用于水利建设 ★

8月19日，广东省委、省政府在广州市召开全省水利工作会议，传达贯彻中央水利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我省加快民生水利发展工作。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广东省委书记汪洋，省委副书记、省长黄华华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

——水问题是广东的心腹大患——

汪洋在讲话中指出，水利具有很强的公益性、基础性、战略性，在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汪洋说，省委、省政府历来高度重视水利工作。刚刚过去的“十一五”时期，我们坚持走具有广东特色的水利科学发展之路，以实施城乡水利防灾减灾工程为龙头，带动全省水利建设水平跃上一个新高度。但必须清醒看到，人多水少，水资源分布不均，干旱缺水、洪涝灾害、水污染和水土流失严重等问题，依然是我省突出水情和制约我省发展的突出因素，水的问题仍然是我省的心腹大患，治水始终是兴粤的一个重大命题，不把兴好广东的水就就很难把握广东的省情，兴粤必先治水。

汪洋强调，发展民生水利始终要发挥好党的政治优势。一要加强统筹协调，各级党委政府必须把发展民生水利当作一件大

事来抓，集中力量办大事，集中力量治水兴水。二要贯彻群众路线，切实为民谋利，通过发展水利改善民生，特别是在涉及民生水利的一些具体问题上要做到问政于民、问计于民、问需于民。三要坚持改革创新，鼓励各地结合实际大胆闯、大胆试，为构建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有利于科学发展的水利体制机制创造鲜活经验。四要加强水利行业能力建设，进一步加强水利队伍建设，完善水利规划体系和政策法规体系，加强作风行风建设，努力创造经得起时代考验、经得起历史考验、经得起大自然考验的治水业绩。

——治水要有 6 大新突破——

黄华华在讲话中指出，下一步全省各地区、各部门要深入贯彻中央水利工作会议精神，按照汪洋书记重要讲话提出的要求，抓住重点，突破重点，全面推进民生水利建设。在具体工作中，要突出在 6 个方面率先取得新突破：一是以实施“农田水利万宗工程”为重点，提升农村水利建设水平。要集中力量实施好“农田水利万宗工程”，加快改善农村饮水条件，切实解决好水库移民安居问题。二是以实施“双千工程”为重点，提升城乡防灾

减灾能力。要扎实推进“千宗治洪治涝保安工程”，认真抓好“千星海堤加固达标工程”，加快推进城市内涝治理。三是以实施治污保洁工程为重点，抓好水生态治理和环境保护。要重点加强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水土流失防治。四是以落实“三条红线”为重点，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要认真落实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排污“三条红线”，建立重点流域和区域监测评价和考核监督体系。要加强饮用水水源安全保障，加快推进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积极推进水价改革，大力推进节约用水。五是以加大财政投入为重点，拓宽水利建设资金渠道。省委、省政府决定，今后 10 年从省级财政统筹安排 1000 亿元用于水利。各级政府要切实加大财政投入，确保本级财政对水利投入的总量和增幅在 2010 年基础上有明显提高。要努力拓宽水利投融资渠道，积极推进经营性水利工程进行市场融资。六是以创新体制机制为重点，推动水利事业良性发展。要大力推进依法治水，积极推行水务一体化管理体制，健全基层水利服务体系，加强水利科技和信息化工作。

摘自《金羊网——羊城晚报》

多用太阳能城市少断电

5月12日,由广东省建筑节能协会主办的“广东省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高峰论坛”在东莞举行。

本次论坛是一次业界的盛大聚会,是建筑节能行业经验分享、智慧碰撞、信息流通的平台。论坛的举行对于可再生能源在建筑中的应用、发展,对提高人们对可再生能源的认识,完善可再生能源在建筑中的应用,大力开展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等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作用。

在论坛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副巡视员李运章,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节能中心行业发展处处长郝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科教处处长钟汉谋,中国科技大学工程科学学院副院长、中科院太阳能光热中心执行主任季杰,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副院长杨仕超,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院长叶青等来自政府主管部门的官员、行业知名专家等与建筑节能有关科研机构、各地勘察建筑设计院、大专院校和知名企业等的代表们一起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和交流。

——广东建筑节能工作起步晚但发展快——

广东省的建筑节能工作整体起步较晚,但发展快。近年来,广东省各级政府和建设主管部门高度重视建筑节能工作,切实把建筑节能工作作为建设节约型社会的重要举措列入工作重要议事日程,狠抓落实,取得了明显的成效:《广东省民用建筑节能条例》已于3月份通过省人大审议并将于7月1日起实施,建筑节能立法工作逐步推进;建筑节能标准体系不断完善;推进建筑节能工作的机制、体制逐步得到理顺;新建建筑节能标准执行率逐年提高,

目前设计阶段节能标准的执行率基本达到100%,施工阶段的执行率也达到96%左右,有效地推动了全省建筑节能工作的深入开展。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副巡视员李运章首先介绍了广东省建筑节能工作的整体情况。

推动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是建筑节能的主要阵地

李运章指出在建筑节能各项工作中,推动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是建筑节能减排的主要阵地,是实现建筑节能减排目标的关键,是实现低碳经济的一个非常重要的措施。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对用能的需求不断增长,依靠可再生能源解决建筑新增用能需求,不仅能满足人民群众改善居住质量的要求,而且也能有效缓解我国能源供需矛盾。我国太阳能、浅层地能等资源十分丰富,在建筑中的应用的前景十分广阔。大力推进太阳能、浅层地能等可再生能源在建筑中应用,是解决建筑用能最经济合理的选择。因此,可再生能源作为重要的战略替代能源,对增加能源供应、改善能源结构、保障能源安全、保护环境有重要作用,是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战略措施。利用太阳能、浅层地能等可再生能源解决建筑的热水供应、采暖空调、照明等,是可再生能源应用的重要领域,对替代常规能源,促进建筑节能具有重要意义。

“然而,我省的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同时也还存在不少的问题,主要是社会各界对可再生能源在建筑中应用的重视程度还不够,认识还不足,对可再生能源的了解存在误区,影响了我省可再生能源

在建筑中的规模化应用。另外,各级财政和社会资金对可再生能源在建筑中的应用投入较少,造成我省可再生能源的应用量还不小,应用面也不广。”李运章说。

——推动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要做好五大方面——

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是一个系统性的工程,不仅需要创新的技术手段,创新的发展模式,更需要建筑节能各环节通力合作,协同行动,以整个行业的力量来共同推进。要加快广东省可再生能源的利用,李运章认为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

切实提高人们对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的认识。绿色建筑代表了世界建筑未来的发展方向,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将成为发展绿色建筑的核心和关键。要着力提高全社会的绿色观念与意识,向全社会宣传普及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的理念和基础知识,让人们了解利用可再生能源给人们生活带来的便利和效益,使其深入人心,提高民众的接受度,从而促进人们去自觉使用可再生能源。

完善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的法规保障。推广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需要政策法规的引导和制约。《广东省民用建筑节能条例》已于3月30日由省人大颁布,将于今年7月1日实施,《条例》对可再生能源的利用有明确的规定。《条例》第五章为“可再生能源利用”,与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直接相关的条文共有7条,明确规定政府鼓励可再生能源在建筑中的应用,对符合太阳能在建筑中应用条件的建筑,必须选择合适的太阳能应用系统,用于热水供应等。这是强制性的规定,各地要根据实际情况明确当地的太阳能在建筑中的应用条件,大力推动可再生能源的应用,将《条例》落到实处。

建立完善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的激励政策。促



进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的发展,建立有效的激励政策是其中重要的一环。《广东省民用建筑节能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省人民政府应当制定民用建筑应用可再生能源的鼓励政策,对在民用建筑中应用可再生能源的给予支持。”第三十二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安排资金,用于支持可再生能源在民用建筑中的应用……”“我们将重点研究出台一系列符合我省实际的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激励政策,建立市场机制和财政鼓励相结合的激励机制,提高相关行业、企业和消费者的积极性。”李运章表示。

大力开展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适用技术研究。在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的技术策略上要因地制宜。可再生能源技术研究在国外开展得较早,已有大批的成熟技术,在积极引进、消化、吸收国外先进适用的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技术的基础上,更重要的是选择与创造适宜本土的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技术,走本土化绿色之路。广东的可再生能源产业有较好的基础,要不断开发适合本地气候特征和运用水平的产品和技术。建筑在建造过程中要结合本地实际情况,选择最适用的技术与产品,把适用技术合理地集成在建筑上。“惠而不费”的可再生能源建筑应

用技术与产品是大力推广的关键和重点。

大力推进可再生能源的建筑应用。为了推动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国家和省以及地方都已经或者即将出台相关的鼓励政策和配套措施,广大建筑企业及相关单位应积极面对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的巨大潜力及其蕴含的发展机遇,加大参与力度。特别是建筑及房地产行业作为节能减排潜力最大的行业,有必要通过一些企业和示范项目,摸索出一套低碳开发、低碳运营的商业模式,以适应国家总体的战略发展要求。希望各大企业都能积极参与到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的行列中,相互促进,共同推进广东可再生能源的建筑应用。

——太阳能热水设计与建筑要“四同步”——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副院长杨仕超发表了主题为《太阳能热水系统建筑一体化技术规范》的演讲。他从技术规范的角度详细解读了太阳能热水系统设计与建筑设计应该如何有机结合,实现真正的一体化。杨仕超表示,太阳能热水系统与建筑应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同步使用。

——太阳能不利用是浪费——

据介绍,广东省南部地区属于太阳能三类地区,太阳能资源较丰富,具有利用太阳能的良好条件;广东省北部地区属于太阳能四类地区,太阳能资源条件差一些,但也有相当的利用价值。

杨仕超认为,与我国其它地区相比,广东省太阳能利用的优势不明显,但太阳能不同于煤炭石油等资源,不加以利用即是浪费。在广东会出现夏天需求少而热水多,冬天需求多而热水少的情况。这看似矛盾,但可以配置其它热源加以解决,优化配置可以达到较好的节能效果。特别是医院、宾馆、学校等建筑,在夏季也有长期的热水量需求,节能效

果显著。在广东省推广利用太阳能热水,对于减少夏季城市的高峰用电负荷,减少电网配电压力,减少城市的拉闸限电等,有着比较重大的意义。广东省的能源 80% 以上需要省外调入,利用可再生能源意义重大。

——太阳能热水设计与建筑设计一体化——

杨仕超表示,太阳能热水系统设计应与建筑设计一体化,使二者有机结合。太阳能热水系统与建筑应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同步使用。太阳能热水系统产品选型宜选用标准化、系统化,且材料技术与外形规格尺寸与建筑相协调的产品。它与建筑的结合主要包括四个方面,即外观、结构、管线布置、热源匹配、系统运行。

外观上,太阳能热水系统与建筑有机结合,应使太阳能集热器成为建筑的一部分,实现两者的和谐统一。结构上,要受安装,确保建筑物的承载、防水等功能不受影响,且系统能与建筑物共同抵御自然灾害。管线布置上,合理布置各种管路,尽可能减少热损耗。在建筑设计中预留所有管路的接口、通道或竖井,严防渗漏,应使太阳能与其他能源加热设备的匹配合理,应尽可能实现系统的智能化和自动控制。系统运行上,确保安全、可靠、稳定,易于安装、检修、维护,及管理。

在规划设计时应综合考虑所在地区的地理纬度、气候状况、场地条件及周围环境,在确定建筑布局、朝向、间距、群体组合和空间环境时,应结合建设地点的地理、气候条件,满足太阳能热水系统设计和安装的技术要求。在建筑设计时应为太阳能热水系统的设计、设置提供必需的条件,应满足施工安装方便、用户使用方便及管理维修方便。在建筑设计时应结合建筑物周围的景观与树木绿化种植,

避免对投射式太阳能集热器上的阳光造成遮挡;建筑的外部造型和立面组合应与太阳能热水系统结合,应为接收阳光的太阳能创造条件。太阳能热水系统的管线布置应安全、隐蔽且相对集中,合理有序地布置于专用管线空间内,不得穿越其他用户的室内空间。

——太阳能不能共用,项目实例阐述——

来自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的院长叶青发表了主题为《基于共生设计对太阳能与建筑一体化》的演讲。他举了一个观点,即全套房、全生活单元的太阳能与建筑一体化设计共生。在他的演讲中,结合了他所调研各地的一些建筑案例和深圳现状,生由风潮,吸引了与会人士的高度关注。叶青的观点,她并不提倡全面推广太阳能,而是根据使用场所的实际来确定,则建筑要因地制宜。

叶青谈到,对太阳能的利用应该实事求是,能用多少是多少,尽量提高使用率。尤其是对高层建筑,南方和北方不同,北方日照比较小,难免有遮挡,使用比较低。使用率不高的地方没必要使用,如果确实需要使用,则应该分散使用则分散。虽然这样投入成本比较高,但是运营管理成本比较低。例如商品项目,入住时间不同,如果集中供热,一个入住就需打开整个太阳能设备,分散使用则比较好了,所以应该根据项目本身的情况去确定。

——太阳能建筑一体化基于共生设计——

在叶青看来,太阳能建筑一体化应该基于五个共生设计。首先是:建筑与环境共生;其次,系统与建筑共生;再次,太阳能应用与建筑上,两者本身会互相影响,互相制约,缺一不可。太阳能系统将成为建筑的设备;第三,产品与系统共生,要使用则能最优,充分利用建筑的太阳能资源率能实现其结

构物;第四,形式与结果共生。太阳能系统设计同时要进行运营管理方案的设计,要实施系统的运营使用便捷,与使用者的习惯相符,最为使用合理,物业管理方便。实现路径,运营和使用者的利益共享,系统所有权,使用权等清晰,为日后可能的合同能源管理,集中运营服务提供可能。第五,技术与市场共生,市场推动需求者现在能通过市场调查并提升乃至创造需求,形成新的市场和产业。科技作为第一生产力,影响着城市崛起政策,市场和人又影响四方联动。

叶青还举了两个例子作为以上观点的论证:深圳龙岗体育新城安置小区和深圳建科大厦。深圳龙岗体育新城安置小区和深圳建科大厦。深圳龙岗体育新城安置小区的设计理念是多功能集成设计,多学科组合设计和多技术集成设计。亮点是太阳能与建筑一体化设计,太阳能利用率很高,集中——全楼式太阳能热水系统。

另一个案例是深圳建科大厦,运用了共享设计的理念;设计权利共享,成果共享,人与自然共享。其次,在可再生能源利用方面,首先用太阳能光电利用,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其次是太阳能光热利用,太阳能热水系统,以及微环境风能利用。

摘自《全系统——羊城晚报》



广东将对各地保障房建设进行考核

广东省各地级以上市政府执行国家和省住房保障政策不力,未能完成住房保障年度工作目标的;因工作失职或滥用职权、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职责,影响住房保障政策贯彻执行,造成恶劣影响的;对违反住房保障政策规定的行为不制止、不纠正、不查处,或者处置不当造成群体性事件的;因管理、监督不力,在保障性住房的建设、监督、管理等方面发生重大问题或者造成恶劣影响的,将实行问责。

这是记者9月7日从广东省住建厅获悉,经省政府同意,由广东省政府办公厅公布的《广东省住房保障工作目标责任考核办法》规定的。

——出现6种情况之一将被约谈——

《办法》规定,各地级以上市政府是本地区住房保障工作的责任主体,其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分管住房保障工作的负责人是直接责任人,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房地产、住房保障、规划)、发展改革、监察、财政、国土资源、物价、民政、林业、农垦、国资委、审计等相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承担相应责任。考核

以省政府与各地级以上市政府签订的年度住房保障工作目标责任书为主要依据,包括省府下达的年度住房保障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情况,以及相关资金投入、土地供应、优惠政策落实和规范化管理情况等。对住房保障工作有下列情形的,省政府将约谈有关市政府责任人;未能按规定时限完成工作进度的;目标责任分解落实不到位、项目与地块对接不到位、资金落实不到位的;落实国家和省住房保障政策不到位的;保障性安居工程存在质量问题或保障性住房分配、使用、管理失当,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整改不力;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

——考核工作每年进行一次——

考核工作坚持日常督查与年度考核相结合、自查自评与重点核查相结合。考核工作每年进行一次,自下至上进行。每年1月31日前,各地级以上市政府完成对下一级政府的考核,并将考核情况和考核结果书面报省住建厅。省住建厅于每年3月31日前,牵头会同省保障性安居工程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对各地

级以上市政府进行考核。考核工作采取听取工作汇报、审查自查工作报告、召开社会各界代表参加的座谈会、查看资料、实地抽查项目建设情况等方式进行,并通过量化打分、综合评价,分优秀、合格、不合格三个等次确定考核结果。对住房保障工作不力、一年内有一次以上约谈或1次以上问责记录的,不得评定为优秀等次;对考核结果为优秀的地区予以通报表扬;对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地区予以通报批评,并按规定对相关责任人实行问责;年度考核结果为优秀等次的,省财政将在安排下一年度保障性住房省级专项补助资金时,采取以奖代补的形式给予奖励;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等次的,在安排下一年度保障性住房省级专项补助资金时予以核减;住房保障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对各地级以上市政府政绩考核范围,考核结果作为实施《广东省市厅级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落实科学发展观评价指标体系及考核评价办法(试行)》的考核评价依据。

摘自《金羊网——羊城晚报》

广州市积极推进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诚信综合评价体系建设工作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审价部

目前广州市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发展迅速,但诚信体系建设却相对滞后。为规范建筑市场秩序,建立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市场行为诚信综合评价体系,引导工程造价咨询行业健康发展,进一步提高广州市工程造价咨询从业人员的综合水平,营造诚信守法的市场环境。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以下简称市造价站)根据《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49号)、《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50号)及《关于实行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标准的通知》(穗建策[2010]1186号)有关要求,经广泛调查深入研究、充分征求各方意见,对造价咨询企业市场行为的诚信评价设定合理的定量分值,开发了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市场行为诚信综合评价体系业务信息系统。

于2011年7月1日起,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市场行为诚信综合评价体系业务信息系统(登陆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网 <http://www.gzgcnj.com>)正式投入

使用,市造价站负责该诚信综合评价体系业务信息系统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广州地区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登录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网诚信评价系统,按照引填写注册资料,经核准获得账号,输入登录密码后,便可成功进入系统,按规定上报每季度业绩。市造价站每季度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上报的资料及时进行核实、统计,诚信综合评价体系业务信息系统自动计算出诚信综合评价总分,并按总分进行排名,在广州城建信息网、广州建设工程交易中心网同步公布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市场行为诚信综合评价排名。

据统计,截至今年第二季度,共有60家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参加了诚信综合评价工作,企业上报业绩资料共1087宗,审核通过927宗,审核通过率85%。

市造价站还将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市场行为诚信综合评价管理,包括现场抽查审核上报资料及招标控制价编制的质量,严格监控有失信记录的市场行为,并对其进行披露和曝光。失信者

将被优胜劣汰的市场机制逐出市场。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诚信综合评价体系的建设,在加强诚信教育、建立信用法制、营造守法经营、诚实守信、公开竞争,优胜劣汰的市场经济秩序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同时,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市场行为的诚信信息(如良好行为、不良行为及信用评价)进行登记、更新及发布,最终实现造价咨询企业市场行为诚信信息的网络化动态管理、资源共享,并向社会提供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市场行为网络查询服务,让造价咨询企业及工程造价从业人员市场行为变得公开、透明,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有效监督。此外,建立诚信管理体制,加强造价咨询企业的市场准入和清出管理,建立诚信激励、失信惩戒制度,将政府监管(包括企业资质、评优创优等方面内容)与企业的信用挂钩,积极运用激励和惩戒手段,对企业、个人信用行为进行引导和规范,大大地促进了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规范快速发展。

2011年8月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 工程施工招标控制价备案情况

受理编号	项目名称	招标人	受理日期
20110272	坪石监狱迁建项目场地平整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东省从化监狱筹建处	2011.8.1
20110273	萝岗中心城区(一期)保障性住房项目临时围墙及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1.8.1
20110274	广新路桥重建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黄埔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2011.8.2
20110275	华南师范大学行政学院礼堂消防水池工程	华南师范大学	2011.8.3
20110276	中山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南区病房综合楼人防工程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2011.8.4
20110277	南方医科大学第三附属医院旧门诊楼装修改造工程	南方医科大学第三附属医院	2011.8.4
20110278	南方钢厂(一、二期)保障性住房项目施工用电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1.8.8
20110279	广州市国家税务局北区稽查局海景大厦综合业务办公用房装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国家税务局北区稽查局	2011.8.8
20110280	广州市荔湾区国家税务局办公用房修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荔湾区国家税务局	2011.8.8
20110281	广州市建筑工程职业学校“校舍安全工程”之学生宿舍楼项目	广州市建筑工程职业学校	2011.8.9
20110282	广州市公用事业规划设计院办公室装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二次招标)	广州市公用事业规划设计院	2011.8.9
20110283	南方医科大学中西医结合医院健康管理中心装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南方医科大学中西医结合医院	2011.8.9
20110284	广州市工商局萝岗分局办公业务用房装修工程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萝岗分局	2011.8.9
20110285	南方钢厂(二期)保障性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标段二)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1.8.10
20110286	海珠区岐兴横巷排水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和园林绿化局	2011.8.10
20110287	南泰路泰宁后街1-42巷及泰宁南街排水改造工程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和园林绿化局	2011.8.10
20110288	广东海事局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工程、政务中心建设工程和大门等配套设施改造工程(土建部分)施工总承包	中国海员广州疗养院	2011.8.10

续表

受理编号	工程名称	招标人	受理日期
20110289	南方制厂(二期)保障性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标段四)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1.8.10
20110290	逸景第一小学金穗校区运动场改造及校园整饰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海珠区逸景第一小学	2011.8.10
20110291	南方制厂(二期)保障性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标段三)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1.8.10
20110292	南方制厂(二期)保障性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标段一)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1.8.10
20110293	南方制厂(二期)保障性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标段五)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1.8.10
20110294	广州市荔湾区中医医院全院装饰装修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荔湾区中医医院	2011.8.10
20110295	广州市白云区沙凤小学运动场改造工程	广州市白云区教育局	2011.8.10
20110296	工业大厦综合楼改造加建工程(东山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越秀区第二中医医院	2011.8.10
20110297	东莞业务用房(庭家)场地建设项目装修工程	广州仲裁委员会	2011.8.10
20110298	江南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装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海珠区妇幼保健院	2011.8.10
20110299	寺右二横路东段排水改造工程、东泰路铁一中片区内涝治理及雨污分流工程、登峰街清水塘片区排水改造一期工程	广州市越秀区东山市政设施维护管理所	2011.8.11
20110300	中南空管局广州区域管制中心值班用房工程施工总承包	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	2011.8.11
20110301	白云湖景观升级改造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皓达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11.8.12
20110302	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儿童医院院区 NICU 装修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	2011.8.15
20110303	广州亚运博物馆装修、展览及改造工程	广州市体育局	2011.8.16
20110304	区经贸局、区发改局办公业务用房装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海珠区经济贸易局	2011.8.17
20110305	广园路建设公司办公室维修改造工程施工	广州市广园路建设公司	2011.8.17
20110306	广州市白云区清湖小学运动场改造工程	广州市白云区教育局	2011.8.17
20110307	桃园小区消防自动报警系统改造工程施工项目	广州市市直机关桃园小区业主委员会	2011.8.18

续表

受理编号	工程名称	招标人	受理日期
20110308	广东省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校实训大楼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校	2011.8.19
20110309	广州市轨道交通六号线一期(供电系统)安装工程东标段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2011.8.19
20110310	广州市轨道交通六号线一期(供电系统)安装工程西标段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2011.8.19
20110311	中国移动南方基地 2.1 栋幕墙工程施工图深化设计与施工专业承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2011.8.19
20110312	中国人寿广东省分公司办公职场标准化建设装修项目施工专业承包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2011.8.22
20110313	广铁二中改建教学楼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越秀区教育局	2011.8.22
20110314	光孝寺北侧规划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越秀区东山市政设施维护管理所	2011.8.23
20110315	嘉禾中学运动场改造工程	广州市白云区教育局	2011.8.23
20110316	人行过街设施—增城路 63 中人行天桥工程、三元里大道—北环桥人行天桥工程、三元里大道—易初莲花人行天	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1.8.24
20110317	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儿童医院院区门诊综合楼九楼神经内科病区装修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	2011.8.24
20110318	金沙洲 B3734F01/02/04 地块保障性住房项目一期工程(B1、B2、A14-A21)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1.8.24
20110319	金沙洲 B3734F01/02/04 地块保障性住房项目二期工程(A1-A7)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1.8.24
20110320	金沙洲 B3734F01/02/04 地块保障性住房项目三期工程(A8-A13)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1.8.24
20110321	黄埔历史文化古村社区整治四期工程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更新改造项目管理中心	2011.8.25
20110322	南洲路振海片区排水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和园林绿化局	2011.8.26
20110323	广州市白云区人和第一中学运动场改造工程	广州市白云区人和第一中学	2011.8.26
20110324	广州市第七十二中学运动场改造工程	广州市第七十二中学	2011.8.26
20110325	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第二中学运动场改造工程	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第二中学	2011.8.26
20110326	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第一小学运动场改造工程	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第一小学	2011.8.26

续表

受理编号	工程名称	招标人	受理日期
20110327	广州市教育科学研究所办公场地(北楼)改造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2011.8.26
20110328	广州市正骨医院旧院区电气主线路改造安装项目	广州市正骨医院	2011.8.29
20110329	同德围液化气改造工程之三白云区同德围市政管网技术改造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011.8.29
20110330	南航信息中心大楼工程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1.8.29
20110331	天河区政府消防工程燃改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天河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1.8.29
20110332	广州市海珠区第一人民医院消防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海珠区第一人民医院	2011.8.29
20110333	广百珠江新城店装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广百太阳新天地商贸有限公司	2011.8.30
20110334	江南大道南桥边路片区排水改造工程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和园林绿化局	2011.8.30
20110335	广州市白云区江夏小学运动场改造工程	广州市白云区教育局	2011.8.31
20110336	广州市白云区陈田小学运动场改造工程	广州市白云区教育局	2011.8.31

(上接第 31 页)安全检查,共抽查 47 个标段(工点);7 月中旬,省住建厅派出 2 个督查组,对广州、东莞两市在建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进行督查,抽查了 6 个标段。从督查的情况看,有关单位能够重视加强质量安全管理,质量安全处于受控状态。

对约 250 座城市桥梁特殊检测

据介绍,我省城市桥梁的经常性检查和常规定期检测制度逐渐完善和规范。全省地级以上

城市已开展桥梁经常性检查,其中 10 个城市的主管部门能够实施最少每周一次的日常巡查。16 个城市对管辖的城市桥梁进行了按规定定期检测,并按照城市桥梁状况指数 BCI 体系开展评分评级工作。全省共有约 250 座城市桥梁进行了特殊检测。

突出抓好保障性安居工程质量监管

在谈到下一步工作设想时,李新建提出将重点强化房屋市

政、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建筑市场监管以及城市桥梁监管,突出抓好保障性安居工程质量监管,把保障性安居工程作为质量监管重点,调集充实监督力量,强化对参建各方建设行为和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落实建设各方责任主体的质量责任,把保障性安居工程建成质量过硬、人民群众满意、经得起历史检验的德政工程。

摘自《金羊网——羊城晚报》

2011 年 8 月广州市招标控制价备案工程 主要材料价格统计数据

本统计数据是广州市已备案工程招标控制价主要材料价格的统计结果,每月在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信息网公布,只作为编制招标控制价参考使用,不作为建设工程造价调整的依据,建设工程造价调整按我站每季度公布的《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格》执行。

序号	名 称	规格	单位	参考单价(元)
1	圆钢	Φ10 内	t	5131.37
2	圆钢	Φ10 外	t	5237.82
3	螺纹钢	Φ10 内 II 级钢	t	5402.72
4	螺纹钢	Φ10 外 II 级钢	t	5405.09
5	螺纹钢	Φ10 外 III 级钢	t	5488.56
6	扁钢	综合	t	5054.31
7	等边角钢	综合	t	5075.95
8	平板玻璃	δ 3	m ²	17.46
9	平板玻璃	δ 6	m ²	36.28
10	热轧薄钢板	δ 2 - 2.5	t	5310.00
11	热轧薄钢板	δ 3.5 - 4	t	5230.55
12	热轧厚钢板	δ 6 - 7	t	5898.17
13	冷轧薄钢板	δ 1 - 1.5	t	5910.31
14	灰砂砖	240 × 115 × 53	千块	305.00
15	复合普通硅酸盐水泥	P.C 32.5(R)	t	417.68
16	复合普通硅酸盐水泥	P.C 42.5(R)	t	477.45
17	石屑		m ³	46.32

续表

序号	名 称	规格	单位	参考单价(元)
18	碎石	10mm	m ³	68.31
19	碎石	20mm	m ³	69.36
20	碎石	40mm	m ³	68.34
21	石灰		t	239.70
22	中砂		m ³	52.26
23	汽油	综合	kg	8.49
24	柴油	综合	kg	8.49
25	杉原木	综合	m ³	757.29
26	松余原木	Φ100~280	m ³	764.88
27	松余直边板	脚手架用材	m ³	1234.79
28	电焊条		kg	5.10
29	石油沥青	10#	t	2640.00
30	石油沥青	30#	t	2800.00
31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m ³	1183.00
33	商品普通混凝土	C10	m ³	275.00
34	商品普通混凝土	C15	m ³	285.00
35	商品普通混凝土	C20	m ³	295.00
36	商品普通混凝土	C25	m ³	310.00
37	商品普通混凝土	C30	m ³	325.00
38	商品水下混凝土	C35	m ³	365.00

广州市建设工程招

工程名称: ×× 教学楼工程

执行定额: { 广东省建筑工程综合定额
广东省建筑工程计价办法

结 构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 5 层			
建筑面积		8500m ²			
基础形式		静压预应力高强钢筋砼管桩 D=500mm, 1			
砖 砌 体		外墙、内墙: 混凝土空心砌块			
墙体厚度		外墙 120mm、200mm、400mm; 内墙 100mm			
桩、基础、梁、柱、板 混凝土等级	基础	桩承台基础 C35 商品混凝土			
	柱	构造柱: C20 商品混凝土; 矩形柱: C30、C35			
	梁	基础梁: C35 商品混凝土; 过梁、圈梁: C20			
	板	有梁板 C30 商品混凝土			
	墙	直形墙 C30、C35 商品混凝土			
外部装饰	外墙	10 厚 45mm × 45mm 釉面砖, 水泥膏贴, 1			
	屋面	防水型隔热板(规格 333 × 333 × 60、隔热找平层, 20 厚(最薄处)1: 8 水泥加气混凝土防水涂料, 刷基层处理剂一遍			
内部装饰	地面	10 厚 600 × 600 淡黄色瓷质耐磨地砖, 找筑胶), 20+18mm 厚 2#、3# 大小石级配 1: 子)浆、刷素水泥浆、铺筑、找平抹面、磨光			
工程造价(元)		16867403.18			单方
项目名称	平整场地(m ²)	挖基础、承台土方(m ³)	回填土(石)方(m ³)	钢筋砼管桩(m)	基础梁(m ³)
每 100m ² 建筑面积 工程量指标	30.41	17.48	21.89	37.94	1.79
单位工程量经济指标 (元)	4.21	30.83	5.31	239.98	449.78
项目名称	水泥砂浆楼地面(m ²)	块料地面(m ²)	墙面抹灰(m ²)	墙、柱面金属网(m ²)	块料墙面(m ²)
每 100m ² 建筑面积 工程量指标	8.13	105.85	233.60	110.01	97.82
单位工程量经济指标 (元)	22.82	132.38	24.60	22.72	102.50

附注: 1、本表中单方造价(包括建筑、装饰工程)含措施项目费、规费、税金;

2、本表中单位工程量经济指标不含措施项目费、规费、税金;

3、主要材料价格参考《2011 年第一季度广州地区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厂

投标参考指标

额(2010年)》
法(2010年)》

计费标准: 福建省造价[2011] 23号文

桩承台基础

n, 200mm

商品混凝土

商品混凝土

1 水泥浆勾缝

主材厚 32), 20 厚 1:2.5 水泥砂浆座铺层, 20 厚 1:2.5 水泥砂浆
土碎渣找 2%坡或结构找坡, 0.5 厚塑料薄膜隔离层, 2 厚聚氨脂

平层; 20 厚 1:3 干硬性水泥砂浆, 面撒水泥粉, 水泥浆一道(掺建
3 水泥砂浆, 每隔 1200×1200mm 嵌 5×5mm 黄铜条, 调制砂(石

造价(含建筑、装饰工程)(元/m²)

1984.40

桩承台 基础 (m ³)	外墙 砌筑 (m ³)	内墙 砌筑 (m ³)	矩形柱 (m ³)	直形墙 (m ³)	有梁板 (m ³)
7.22	4.34	8.86	5.70	2.41	21.21
478.26	402.99	381.68	500.10	491.31	440.34
天棚 抹灰 (m ²)	抹灰面 乳胶漆 (m ²)	天棚 吊顶 (m ²)	金属扶手 带栏杆、栏板 (m)	直形 楼梯 (m ²)	钢筋 (t)
122.41	113.57	3.23	9.19	0.94	7.38
23.66	23.57	152.33	345.37	502.68	6206.34

商价格信息》和市场价。

2011 年 8 月份广州市 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及其价格指数

材料名称	规格	单位	市场采购价(元)	与上期对比(%)
圆 钢	Φ10 以内	吨	5140.00	3.84
圆 钢	Φ10 以外	吨	5200.00	0.97
螺纹钢	Φ10 以外	吨	5180.00	0.78
复合普通硅酸盐水泥 P.C	32.5	吨	340.00	-1.45
普通硅酸盐水泥 P.O	42.5	吨	405.00	0.00
杉原木	Φ60~180	立方米	715.00	0.00
松杂原木	Φ100~280	立方米	710.00	0.00
中 砂		立方米	44.00	0.00
碎 石	10~30	立方米	45.00	0.00
石 灰	二八灰	吨	220.00	2.33
灰砂砖	240×115×53	千块	225.00	0.00
2006 年材料价格指数			145.41%	0.73
2010 年材料价格指数			124.48%	0.73

注:

1、2006 材料价格指数以《广东省建筑工程计价依据 2006》为统计基础,2010 材料价格指数以《广东省建筑工程计价依据 2010》为统计基础,即该计价依据的材料价格水平为 100%。

2、本市场采购价仅用于计算材料价格指数,其中并未包括运输、保管、财务等费用,因此不能作为建筑工程材料价格预结算的依据,只能作为建筑工程材料价格指数变动的参考数据使用。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

【圖解】圖解：——此圖說明，
圖解說明，此圖說明，此圖說明，
此圖說明，此圖說明，此圖說明，
此圖說明，此圖說明，此圖說明，
此圖說明，此圖說明，此圖說明，
此圖說明，此圖說明，此圖說明，

[illegible]

Abstract

「這套圖，不難畫——你千萬別以為我這套圖簡單，」李國毅說，「我這套圖，可是經過了許多次失敗的經驗，才畫出來的。這套圖，我畫了三次，每次畫完，我都覺得它不對，但每次畫完，我都覺得它不對，但每次畫完，我都覺得它不對。」

【案例】某公司——ABC，在2006年年初，其管理层决定，在2006年12月31日以前，将公司所有资产出售，并清算公司。因此，在2006年12月31日，公司管理层决定，将公司所有资产出售，并清算公司。因此，在2006年12月31日，公司管理层决定，将公司所有资产出售，并清算公司。

图 1-1-1 所示为 1990 年 1 月 1 日以前，中国境内所有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个体工商户、个人合伙以及城乡居民等，均须持有居民身份证。但 1990 年 1 月 1 日以后，中国境内所有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个体工商户、个人合伙以及城乡居民等，均须持有居民身份证。

【解題心得】(1) 對於圖解題，應先將圖中所有已知條件一一列出，再根據圖中條件，逐一分析，並利用已知條件，推導出未知條件，最後再將所有條件，整理成一個完整的圖解。

[illegible]

理地选取5~6个社区,按照道路升级、绿化美化、路灯改造、建筑立面翻新、“三线”下地、平改坡等内容开展社区整治。5年内把列入整治计划的项目基本整治完毕,逐步实现人居环境整治的全面覆盖。

此外,广州计划在今明两年完成中心六区2010年在册25.76万平方米危房改造任务,其中完成18个连片危房改造项目6.15万平方米改造;并逐步建立当年发现危房、次年完成改造的长效机制,完成新增危房改造。

咸吏吏

市城管委:力争5年内建5000个公厕

广州市城管委主任李廷贵,在汇报时介绍,今年广州启动了旧城社区改厕工作,力争5年内改造建设5000个楼内公厕,惠及195个社区、11.5万户家庭、44.92万名居民,较好地解决市民“如厕难”的问题。此外还启动实施“里子工程”,详细制定工作方案,今年拟整治10个旧城社区的内环境。力争用3年时间解决老城区内街内巷的自行车停放、雨篷晾衣架规范设置、卫生死角清除、社区内雨污分流等难题。

全市上半年实现垃圾平均减量3%

李廷贵介绍,今年以来,垃圾分类处理工作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全市第一季度实现垃圾减量7%,上半年平均减量3%。李廷贵表示,将扩大垃圾分类的实施范围,力争中心城区垃圾分类推广到50个街道,齐抓共管,全民参与,实现全年生活垃圾减量不低于3%。此外,李廷贵在座谈会上恳请人大支持,协调相关单位关注、关心生活垃圾处理工作,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执法检查,推动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规划落地,解决“垃圾围城”危机。

争取3年内建成120处小販管理中心

针对流动商贩乱摆卖的现象,李廷贵表示,按照“严禁区禁得住、疏导区管得好”的要求,疏堵结合治理流动商贩乱摆卖。争取年内建成50处、3年内建成120处小販管理中心,引导10万流动商贩入室入场点经营。

天史直

市环保局:今年将淘汰两万辆柴油车

广州市环保局局长罗思源在汇报时介绍,今年以来,广州狠抓空气环境整治的雷声不放松,前7个月在降雨比去年同期减少的情况下,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98.6%,同比上升2.4个百分点,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

颗粒物分别下降17.1%、7.4%和1.5%。市环保局分析,影响广州空气环境的主要是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和颗粒物4项污染物,这些污染物来自机动车的污染占38%、来自工业源的污染占32%、来自道路和建筑施工扬尘的污染占12%、来自其他排放源如生活源、生物质和废物焚烧等方面的污染占18%。

黄标车限行范围扩大到花都番禺南沙

就改善广州市的空气环境,市环保局将采取一系列措施。据介绍,广州将大力推进第二批剩余43家影响环保类和18家危化品“逼二”企业的停业、关闭和搬迁工作,确保2012年底前完成;今年8月底前,在黄埔、花都区、番禺、南沙、萝岗和从化、增城等城市副中心地区,确定各自“逼二进三”实施范围和措施。继续推进千家企业清洁生产行动,今年底前推进200家企业开展清洁生产。

罗思源表示,将深化机动车环保标志管理及排气污染道路抽检执法工作,对排气超标车辆暂扣机动车行驶证,严格控制冒黑烟车辆和排气超标车辆上路行驶。进一步扩大黄标车限行范围,落实在花都区、番禺、南沙实施黄标车限行措施。

将强化对施工工地扬尘污染监管

深化客货运车辆及环卫作业、市政工程施工污染综合整治。今年年底前,推广“绿色车队”经验,提高客货运车辆排气污染控制水平。推进国Ⅰ、国Ⅱ标准环卫作业柴油车淘汰,2013年底前全面完成。推进国Ⅰ、国Ⅱ标准市政工程养护柴油车的淘汰。力争2014年底前全面完成。环保局有关负责人介绍,目前广州市有9万多辆柴油车,今年计划淘汰其中的两万辆。

此外,为了做好城市扬尘控制,环保局将强化对施工工地扬尘污染监管,今年年底前,完成100个重点施工工地的视频监控设施建设。

水更清

市水务局:今年计划投资34.6亿治水

广州市水务局局长张虎在汇报时介绍,截至7月31日,全市水环境治理项目177项,已完成6项,占3.39%;在建46项,占25.99%;完成前期工作未开工50项,占28.25%;处于前期工作阶段66项,占37.29%;尚未开展前期工作的9项,占5.08%,工程综合进度为43.82%。全市治水项目计划总投资169.58亿元,2011年计划投资34.6亿元,累计已支付6.01亿元,支付进度为17.37%。

张桂芳:人大代表视察要明查暗访相结合

各部门汇报完相关工作之

后,张桂芳说,以后人大代表视察与人大常委会的调研方式就是要明查暗访相结合,事先安排和随机检查相结合,希望能听到、看到、了解到更真实的情况。据了解,这一次专题调研,在听汇报之前,调研实地检查的三个地点,就是由市人大常委会自己选的,相关部门并不知晓。

座谈会上,张桂芳强调,必须加强各级政府之间、部门管理工作之间的衔接和配合,形成管理合力,通过机制建设防止推诿、扯皮、缺管、漏管现象的发生。他说,广州市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认真履行自身职责,主动发挥职能优势,积极促进城市建设和管理。

摘自《信息时报》

(上接第16页)和增城市所管工程新安装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等中实施;在全市新安装钢井架(物料升降机)中实施。

领导小组办公室可以根据建筑起重安全承包单位办理网上公告手续的进展情况,对上述工作安排进行调整。

(三)全面实施阶段

全面实施阶段为期3个月,从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

1.截至2012年1月31日,实现对未纳入全承包管理的建筑起重机械按照建筑起重安全承包制度管理。

2.截至2012年3月31日,建筑起重安全承包单

位完成对联营单位特种作业人员的整合,完善用工管理和相关手续。

四、工作要求

(一)各区(县级市)建设局、各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要修改建筑起重机械审批的有关办事指南,为建筑起重安全承包单位提供优先便利的服务。

(二)各区(县级市)建设局、各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要在办理建筑起重机械安装告知手续时,严格把关;按月及时将实施建筑起重安全承包制度的情况报告市建委工程质监安全处。

(三)建筑起重安全承包单位和使用单位要密切配合,做好对使用作业人员的的安全管理和用工管理。

无障碍设施建设给力 文明广州

随着广州城市建设的不断发展,满足多种服务需求成为政府有关部门必须面对的问题。盲道连续完整、百货商场设置低位收银台、无障碍电梯安装扶手……这些我们很多人几乎从不使用或关注的无障碍设施,越来越成为一个城市文明程度的细节体现之一,也是中央文明办考核一个城市是否可以获得全国文明城市称号的重要内容之一。广州的无障碍设施建设情况到底如何?市建委表示:通过广州亚运会的检验,目前,全市无障碍设施建设服务水平有了较大提升。

据了解,所谓无障碍设施,是指保障残疾人、老年人、孕妇、儿童、行李推挽使用者等人群通行安全和使用便利,在建设工程中配套建设的服务设施。按照国内相关规范,无障碍设施主要包括:(一)坡道、缘石坡道、盲道;(二)无障碍垂直电梯、升降台等升降装置;(三)警示信号、提示音响、指示装置;(四)低位装置、专用停车场、专用观众座;(五)无障碍厕所、厕位;(六)无障碍标志;(七)其它便于残疾人、老年人、儿童及其他行动不便者使用的设施。

据介绍,我市原有盲道 568 公里,缘石坡道 11827 个,无障碍公厕 129 个,公交车站提示盲

道 173 处,有 102 个路口设置了盲人过街音响信号装置,有 3 条线路 40 多台低站台无障碍公交车,地铁和大部分公共汽车已安装语音报站装置,无障碍设施的建设在全国起步较早,2005 年 2 月被国家命名为“全国无障碍设施建设示范城市”,2007 年 11 月被国家列入“全国无障碍建设 100 个城市”名单。

关心残疾人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无障碍建设是解决残疾人“出行难”的物质保障。因此,2008 年,国务院提出了《关于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的意见》,其中专门就“加快无障碍建设和改造”提出了明确的要求。由于无障碍设施是一个持续不断并且必须长期投入的建设项目,加上社会经济发展和城市规划建设影响,很多无障碍设施要么年久失修,要么因规划改变不能连贯使用,还有一些因建设标准改变需要更换升级。为有效改善无障碍设施环境,近几年来,广州加大了对无障碍设施建设的投入。根据“属地管理”原则,各区、县级市的建设管理部门将其列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重要组成部分,进一步加强了建设管养力度,确保无障碍设施总体处于良好状态。同时,市建委对建设标准也进行了进一步规

范,设置施工指引,确保我市新建大中型项目全部达到无障碍设施建设标准。比如在市建委《关于加强建设工程无障碍设计审查和施工验收工作的通知》中就明确规定:对新建项目的无障碍设计严格把关,凡新建项目未进行无障碍设计的,一律不予通过初步设计审查,无障碍设施建设不合格的,不得给予验收。按照国家和省无障碍设施建设管理的相关规定,广州以第 10 届广州亚运会的召开为契机,通过亚运城市行动计划、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全国无障碍建设城市等系列活动,大力推进无障碍设施建设改造工作,成效明显。目前广州市已经完成新建和改造盲道 1129.34 公里,坡道 11827 个,设置了 1000 套盲人过街音响信号装置;完成 41 个社区和 113 户家庭无障碍设施改造;组织实施了公园、商场、接待酒店、运动场馆等公共场所和 30 多个宗教场所无障碍设施改造,地铁、公交等公共交通的无障碍设施情况也得到了很大的提升,尤其地铁几乎每个车站至少配有 2 个出入口设置盲道,并有盲文导向牌、求助按钮等配套设施。全市主要道路基本都建有坡道、盲道,部分公共建筑和公共场所设有无障碍卫生间和无障碍电梯。

●城市道路无障碍

广州是国内较早发展无障碍设施的城市之一,而且创新性地提出并制定了《广州市无障碍设施建设管理规定》等具体实施措施,但是由于无障碍设施本身有一个从无到有再到快速发展的过程,很多早年建设的无障碍设施时跨跨度很长,存在标准不统一、设置不规范、不合理等情况。为此,广州市近年专门在《亚运会市政道路大中修工程指引》中进行了明确和细化,要求我市的无障碍通道统一采用全宽式无障碍通道,设置仿花岗岩车止石,既要能满足行人与自行车无障碍通行的需求,又能防止机动车辆驶入人行道。比如要求与人行道铺装设计综合考虑,颜色应鲜艳,使其更具有识别性;主次干道采用两排盲道砖,一般道路采用一排盲道砖;一般路段盲道设置采用 30×30 盲道砖(一排)(此前标准为 25×25 盲道砖);主次干道盲道设置采用 30×30 盲道砖(两排)等等。同时,要求所有新建道路建设必须同步配备无障碍盲道、坡道等设施建设规划,否则不予通过建设审批。原有主次干道的人行道升级也必须纳入无障碍设施建设项目,并计划的对全市所有通行道路开展无障碍设施建设和完善工作。目前已完成东风路、环市路、中山路、小北路、黄石东路、中山大道、白云大道等41条城市主干道无障碍设施升级

改造,共新建和改造盲道1129.34公里,坡道11827多个,设置了1000套盲人过街音响信号装置。

●公共服务场所无障碍

除了公共道路,市民日常接触较多的无疑还包括各大商场、旅游景点等,这是广州市民经常光顾之处,无障碍设施的使用频率非常高。在前几年的工作基础上,去年,广州市借着亚残运会的契机,对服务场所的无障碍设施建设进行了提升。

◇商场

完成天河购物城、北京路广百商场、上下九步行街、友谊环市东店等购物热点无障碍设施改造,包括增加低位收银台、设置无障碍电梯等。其中,北京路广百商场还专门在南门增设了无障碍坡道和楼梯升降机。

◇旅游景点

完成香江野生动物世界和广州亚残运会接待酒店的无障碍设施改造。陈家祠、越秀山五羊雕像景点和中山纪念堂等旅游景点完成轮椅坡道和无障碍卫生间改造,其中,越秀山五羊雕像景点加装了无障碍电梯,方便有需要的市民上落。流花湖公园的厕所全部增加了残疾人厕位,并在南门、助菊门、西苑景区、羽毛球场等人流量较大的位置增加了无障碍通道。

◇环卫公厕

目前全市改造环卫公厕共321座,其中中心城区改造284座。越秀区改造107座,海珠区

改造58座,荔湾区改造74座,天河区改造8座,白云区改造29座,黄埔区改造8座。番禺区、花都区、萝岗区、南沙区、增城市的公厕无障碍改造已完成,从化市计划年底前完成公厕无障碍改造。

●公共交通无障碍

◇地铁无障碍

根据市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3089号提案“关于在广州地铁各车站增设自动扶梯的意见”,市地铁总公司计划在1号线越秀区农讲所站C出口,1号线荔湾区芳村站A2出口,2号线海珠区市二宫D出口,1号线白云区三元里站A1出口,1号线天河区体育中心站C出口,3、5号线珠江新城站A1出口加装自动扶梯。目前所有相关无障碍设施改造已经完成。每个车站至少有2个出入口设置盲道,并有盲文导向牌、求助按钮等配套设施;每个车站至少有1个出入口设有轮椅升降机或垂直升降电梯。

◇公交无障碍

760台装有盲人语音播报系统系统无障碍公交车可带广州盲人的福音。语音播报系统如同盲人的“眼睛”,只有识别大小、携带方便,盲人拨动遥控器,就能清楚地接收到车辆到站的提示。而无障碍低地台公交车,车辆的前后门都为无台阶式设计,并有伸展垫方便残疾人自己上下车。同时,为方便残疾人使用和统筹建设,沿人行道的公交车站均按照规范设置提示盲

Introduction

The purpose of this study is to investigate the impact of climate change on the global economy and society. The research focuses on the following aspects:

- 1. The impact of climate change on the environment and natural resources.
- 2. The impact of climate change on human health and well-being.
- 3. The impact of climate change on the global economy and trade.
- 4. The impact of climate change on social inequality and justice.

The study is based on a comprehensive review of the literature and empirical data. The findings are presented in the following sections:

- 1. The impact of climate change on the environment and natural resources.
- 2. The impact of climate change on human health and well-being.
- 3. The impact of climate change on the global economy and trade.
- 4. The impact of climate change on social inequality and justice.

The study is based on a comprehensive review of the literature and empirical data. The findings are presented in the following sections:

- 1. The impact of climate change on the environment and natural resources.
- 2. The impact of climate change on human health and well-being.
- 3. The impact of climate change on the global economy and trade.
- 4. The impact of climate change on social inequality and justice.

The study is based on a comprehensive review of the literature and empirical data. The findings are presented in the following sections:

- 1. The impact of climate change on the environment and natural resources.
- 2. The impact of climate change on human health and well-being.
- 3. The impact of climate change on the global economy and trade.
- 4. The impact of climate change on social inequality and justice.

全球最高摩天轮 9月1日迎客

万众瞩目的广州塔摩天轮终于建好了。9月1日起,世界上最高的摩天轮——位于广州塔塔顶 450 米的摩天轮将正式开始载客,票价 150 元/人。

320° 俯瞰全广州

据相关工作人员介绍,广州塔摩天轮位于广州塔塔顶 450—454 米处,主要由风轮结构、轨道系统、座舱平台、控制系统等组成。整座摩天轮由 16 个球舱组成,每个球舱结构高度 3.2 米,可“装”4—6 名乘客。球舱壳体采用新型高分子材料,晶莹剔透,能随着舱内游客的服饰变色,一览无余。球舱围绕天线“台柱”一周约为 20 分钟。游客能够从各个角度俯瞰广州市容。

这么高不会晃动

风浪再好的“全球最高摩天轮”怎样保证其安全性?据了解,与一般设立的摩天轮不同,广州塔摩天轮不是建在轨道上,而是建在稳固的塔体结构。由于塔体轨道平面与水平面成 12°,为保持球舱始终保持垂直,塔中悬挂平台,有角钢行为球舱锁上了“四平线锁”,通过机械与结构巧妙组合,让球舱水平度实



时保持,16 个球舱之间通过柔性钢索固定,在风浪中的摆动不会产生位移。据悉,可绕天线轴旋转和垂直升降装置 4 度地调,12 度由风下垂直旋转“安然无恙”。

虽然有了安全保障措施,但这座高摩天轮的建造难度也是无人能及。据了解,广州塔顶部的安全运输平台结构一长,有一米深宽,再向上面就是“万丈深渊”,承建者有恐高心理,或者有心惊肉跳,再由吊车吊起,可能会由高空作业引起恐慌人员,因此不敢乘坐。

高线

建设广州塔塔顶 450—454 米处,是世界上最高的摩天轮

结构

摩天轮每个直径 3.2 米,可容纳 4—6 名乘客

时间

运行一周约为 20 分钟,游客能够从各个角度俯瞰广州市容

规格

由 16 个球舱结构组成,采用新材料,保证质量

安全

星架坡和杭州两座塔楼保证可容纳 4 名乘客,以保障安全

新闻链接

世界各摩天轮之最

“凡见老龙就请点香火,点高香,烧香,求平安。”摩天轮的建成人人向往,除了广州塔摩天轮外,世界上还有许多摩天

广州拍地频遭“零举牌” 9分钟卖完9块地

9月初,广州共出让了12幅住宅及商用地块,结果都令人颇感意外:拍卖现场频频遭遇“零举牌”,10块地因现场无企业举牌竞买,以底价成交。分析认为,尽管地块本身品质并不优越,且竞价条件限制较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房企的竞买热情,但土地市场遇冷却是不争的现实。其中9月2日广州今年最大规模拍地,更以冷清收场,9块地9分钟就卖完。值得注意的是,这种土地市场遇冷现象,在全国也比较普遍。有专家指出,土地出让收入缩水,二三线城市的限购恐怕执行起来也会打了折。

底价成交现象增多

9月2日,广州市一口气推出荔湾区、白云区、花都区、番禺区总面积约18万 m^2 的9块土地,但现场发展商表情“冷淡”,全场9宗地仅一次举牌,8宗地均以底价成交,9块地9分钟就卖完,广州今年最大规模拍地冷清收场。

即使是9月5日推出的地块条件较为优越的开发区KXC-14-7地块,也仅仅吸引了

本土大鳄越秀地产和湖北永牛两家房企竞买。虽然该地块以溢价23.6%的价格成交,但与往年竞买的激烈程度相比,仍显冷清。9月9日,开发区科学城两住宅地块公开出让,均只有一家发展商报名,也是以底价成交。

不仅是广州,其他城市土地市场也不景气。

据公开数据统计,土地流拍现象在8月依然持续,市场愁云惨淡,成交量持续下滑,全国133个城市共成交土地1678宗,成交面积6899万平方米,环比减少14%,同比增加5%;其中住宅类用地403宗,成交面积2018万平方米,环比减少17%,同比减少14%。

土地出让收入大减

广州经纬行研究中心主任曾英杰分析,自限购令推出后,楼市成交低迷,房地产相关税收明显减少。同时,面对限购,开发商普遍拿地较为谨慎,地王风光不再,土地市场较为平淡,多少项目底价成交甚至流拍,相应地,地方政府土地出让收入大幅减少。

据广州市财政局此前公布的数字,预计今年广州土地出让金收入将达646.5亿元人民币。如果土地市场持续遇冷,广州要完成今年土地出让计划将面临巨大压力。今年上半年,广州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仅为163亿元人民币,同比减收33.75亿元,下降17.14%。

广州土地市场的低迷状态自今年初就开始出现。今年前4个月,广州公开出让的土地多以底价成交,有3幅地块遭遇流拍。年初土地市场表现出的低迷状态,使广州市政府在6月初特举办了一次大型土地推介会,共推出54宗地块,面积达12.72平方公里,为促年度土地出让计划的完成。

为此,广州市政府在6月初又创新地借鉴香港经验,拟以“勾地”的方式出让土地,以防止土地流拍或贱卖。“勾地”是香港的习惯说法,所谓勾地,就是指土地在正式挂牌出让前,由单位或个人对感兴趣的土地向政府表明购买意向,并承诺愿意支付的土地价格。(下转第59页)

广州南站核心地块

开发商拿地后 3 年内必须竣工

从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独家获悉,广州南站核心区地块有望在本周首度挂牌出让。“与珠江新城的开发进度不同,我们的目标是令明两年内广州南站核心区地块‘出手’完毕,五年内基本成形。”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相关负责人透露。

市土地开发中心透露,未来整个广州南站的开发规模将达到约 35 平方公里。

中轴广场已具雏形

实地探营,南站周边核心区的地块都已经平整,所有拟出让地块都被围蔽,周边的配套设施也非常完善,都是熟地。值得一提的是,南站的中轴广场建设已具雏形,不少移植过来的树木充满了热带气息。

据市土地开发中心负责人介绍,广州南站核心区第一期基础设施已基本完成,总长度约 1.5 公里的中轴广场建设也基本完成。中轴广场以南站大楼为中心,东西向分别延伸至“屏山河”、“幸福涌”。该区域由东向西依次分别为:“东部滨水区”、“中部庭院区”、“站东广场区”、“站

西广场区”、“西部庭院区”。用地总面积约为 25 万平方米,其中绿化面积约为 8 万平方米。

据悉,广州南站将与汉溪长隆、番禺新城区联动发展,综合发展商务、商贸、旅游、休闲、购物等功能,打造高铁新区特色的城市南部重要功能区和城市级公共中心。

未来主推商业物业

广东省房协理事、同创卓越房地产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赵卓文表示,未来 10 年,番禺房地产将由“被动发展”转为“主动发展”,开发模式将由“低地价、大规模、性价比高”转变为“四高”模式:高盈利、高地价、高品质、高入门槛。2011 年之后,番禺房地产追求的目标,将不再是性价比高、物美价廉,而将转为真正意义上的优质优价。乐观地看,未来 5 年番禺房价在现在的基础上至少还要涨一倍。

具体到南站,赵卓文认为老火车站催生了莲花商圈,广州东站催生了天河北商圈,广州南站的交通密度将来大于这两个站点,其周边楼价的潜力也会大于

这两处。而广州南站打造新型综合体的方向,也可以为广州房地产业的发展寻找到新的动力和模式。

戴德梁行策略研究顾问部董事黎庆文认为,广州南站未来主推商业物业,在住宅限购以及规划、交通便利的情况下,开发商未来开发出商业物业后,分散出售的可能性要大于持有出租的可能性,而销售型商业物业也应该会较为受到买家的青睐,开发商绝对有利可图。

据了解,整个广州南站规划结构为一带、两轴、三区:一带是广佛城市发展带,两轴是生产服务轴和生活服务轴,三区是中部城市发展区、北部和南部村镇综合发展区。中部城市发展区又分为:南站核心商贸区、西部商务办公区和东部生活服务区。净容积率为 2.08,平均绿地率为 38.5%,最高建筑高度 350 米。

地区的交通规划为 2080 交通分担目标,计划集散交通中 20% 采用了个体交通(自备车+出租车),80% 采用公共交通(轨道交通+常规公交+旅游大

巴)。交通集散目标则为双十目标,即站内10分钟完成交通方式的转换,地面交通10分钟接驳高速公路集运系统。

“32幅地仅5幅为居住用地”

“为了方便南站的商务客流,我们在拟出让的地块中设计了不少商住混合用地。”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相关负责人介绍说,广州南站核心区32宗地中,除了有3块居住用地外,还有一宗小学用地,届时计划引入全市知名的学校进驻。另外,还有6幅商住混合用地,其余则为商业金融业用地。

“部分规划为地标性建筑的地块我们将慎重出让。”该负责人表示,在今年上半年的土地推介会后,包括华润、富力在内的数十家知名企业都已经对广州南站的地块表达了兴趣。而由于南站的高端定位,未来地块的配

始楼面地价可能会在7000元/平方米左右。

“地下空间设计已经开始招标”

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透露,广州南站地下空间规划总建筑面积111.1万平方米,而珠江新城的地下空间只有近50万平方米,这就意味着南站地下空间的体量相当。根据规划,南站地下空间共分4层,商业和公建配套分布在负一、负二层,负二至负四层都设有停车场。

该地下空间是功能复合化的地下综合体,以交通换乘功能为主,以工业服务功能为辅,兼有文化、展览、休闲、娱乐等功能。

负责南站地下空间建设的广州新中轴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宋志刚介绍,目前南站地下空间的设计已经开始招标,10月将完成招标。下一步只要资金到

位,将马上开工,“无论如何,2015年前必须完工。”

开发商拿地后3年内必须竣工

从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提供的广州南站32宗地情况上看来,南站核心区地块将来可谓是高楼林立。其中,A0516地块规划为广州南站地区的制高点——350米标志性塔楼,与391米高的中信广场仅差41米。该塔楼建成后将成为仅次于珠江新城西塔、东塔和中信广场的广州第四高楼。而就在这个南站地标的附近,还有多个地块计划建成200米或以上的建筑,最高的也有300米。

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为了确保广州南站及时成形,在出让合同中未来还将规定开发商拿地后在一年内开工,在三年内竣工。

摘自《广州日报》

(上接第57页)

“二三线城市限购恐难产”

据对全国130个城市的数据监测显示,今年1月至今,全国130个城市土地出让金为7524亿元,去年同期土地出让金收入为7875亿元,今年与去年同期相比下跌了3.5%。显然,我国的土地财政现状必将

大大影响地方政府对于限购政策的态度。因此,普英杰认为,即使过了中央要求二三线城市限购的8月大限,仍只有台州一个城市推出了限购政策。地方财政收入的压力增大,无疑会影响二三线城市限购范围扩大的执行。

事实上,广东韶关出台“限

价”而非“限购”措施,被质疑是地方政府“弃价保量”,以限价取代限购因为,限价更能保障地方政府的税收和土地财政收入,同时也能向上级政府“交差”。此前山东廊坊出台限价令,即被舆论认为是为了土地财政需要,弃限购而选限价。

摘自《羊城晚报》

浅析招标阶段工程造价的控制

刘建 广州市海珠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广州 510220

[摘要]随着《招标投标法》、《合同法》、《建筑法》的贯彻实施,以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的正式实施,标志着我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改革实行了新举措,我国工程建设领域正式进入了以工程量清单招标为主要模式的制度。对于控制工程造价来讲,建设项目的招投标及签订合同阶段是非常重要的一个阶段。笔者分析了目前工程量清单招投标模式的主要特点及存在问题,并着重从招标过程中清单的编制及招标文件中合同的约定两方面进行解析如何控制工程造价。

[关键词]工程量清单 施工合同 招投标 造价控制

中图分类号:TU723.3 文献标识码:B 文章编号:1674-2133(2011)01-53-03

A Brief Discussion on Project Cost Control at stage of the bid

Liu Jian

(Haishu District financial invests auditing center of Guangzhou City, Guangzhou 510220, China)

Abstract: Along with "The Law of Bid", "The law of Contract", "The Law of Building" implementation, and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rule of the construction project quantity bill calculating price", symbolized that our country construction project construction cost management reform has implemented the new actions, our country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entered the bidding mode of bill of quantities. As for the control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cost, the bidding and contract of construction project is a very important stage. The author analyzed the main features and the exist problems of bidding mode of bill of quantities, and analyzed how to control the project cost from bidding establishment and the contract agreement in the tendering document.

Keywords: project quantity bills; construction contract; bidding; Project Cost Control

1 引言

工程量清单计价招投标是当今招投标的主要模式,它具有统一工程量、合理低价中标、投标单位根据企业自身管理水平自主报价等特点。工程量清单计价模式对工程造价控制目标的实现有着深刻的影响,新的计价模式下做好招投标阶段的工程造价控制工作应把握好工程量清单的编制、标底的编制审查、评标方法的确定、招标文件中合同拟定以

及合同条款的约定注重合理分摊风险等重点。招投标阶段的造价控制内容是贯穿整个工程投资合理运用和控制的关键所在。招标清单的合理设置和清单工程量的准确计算是合理确定工程造价的前提条件,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约定的计价规则、原则、方式,都是工程竣工结算的重要依据。建设单位的造价控制的观念也要直接反映在招标文件上,诸如付款阶段、材料数额结算形式等。只有通过招标文

件确定合理运用和控制造价的内容,通过合同约定工程实施过程中的造价要点、要素的合理操作依据,才能有效进行造价控制。

2 工程量清单招投标特点

工程量清单计价模式下的招投标:工程量清单由业主或委托招标代理单位编制,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根据自己的企业定额自主报价,标底根据预算定额、市场价格、管理机构发布的费率确定,在评标中只起参考作用。招标文件内容包括工程量清单。工程量清单是按照国家或地方颁布的计算规则(统一项目编码、统一项目名称、统一计量单位和统一工程量计算规则)根据设计图纸、设计说明、图纸会审记录,考虑招标人的要求、工程项目的特点计算工程量并予以统计、排列,从而得到的清单。它作为投标报价参考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提供给投标人,目的在于使所有投标人报价中的工程量,而把价的竞争留给投标人。标底价和投标报价都以实物法编制。在新的计价模式下,投标单位对工程量清单工程量审核后,依据企业自己的施工方法、施工措施和人工、材料、机械的消耗量水平和材料采购渠道和管理水平确定价格、间接费率、利润率,结合市场因素自主报价。因此有利于发挥企业自主报价的能力体现其自身的优势与经验,实现政府定价到市场定价的转变。

招标控制价根据预算定额、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费率、市场信息价格确定。反映社会平均水平。工程量清单招标中招标控制价仅作为市场参考价或业主的拦标价,在评标中只起参考作用。由于工程量清单是公开的,各参与方都从标底价的束缚中解放出来。招标单位不再为标底保密费尽心机,节约了大量人力、物力。将避免工程招标中的弄虚作假、暗箱操作等不规范行为。但同时招标控制价

作为该工程的最高限价,也起到了防止投标单位串通起来抬高工程中标价的重要作用。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或经评审的最低中标法。评审投标报价时不仅注意总价,更注重价格构成,各投标报价工程量相同,价格构成清晰可比,便于进行投标的响应性、报价是否合理的评价,各投标人的优势体现在报价中,使报价结合质量及工期的综合合理低价评价得到有效的保证,同时一定程度地消除了串标、抬标等不良现象,避免了工程造价被恶意扭曲。有利于规范招标人在招标中的行为,从而真正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3 目前工程量清单招投标实施过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目前的工程量清单招投标实施过程中,各环节内存在许多不足之处。首先,前期工作不够细致和严谨,给招标工程最终造价的确定带来了很多的困难。很多工程时间要求很急,业主在各专业图纸尚未完善和协调配合的情况下匆匆进行招标,致使招标图纸很多错误,图中涉及造价计算的内容互有矛盾:混凝土的强度标号,图纸中有些地方标注是C30,另外一些地方标注又变成C35;工程量清单编制粗糙、准确性不够。清单编制单位自身水平和能力参差不齐导致工程量清单编制质量不高,具体表现为:工程量计算不准确、项目特征和工程内容表述有误、项目划分不科学有漏项等。这些情况都为日后工程索赔留下隐患,增加了变更工程的处理难度,造成业主投资失控的局面;其次,招标过程重形式,轻实质,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合同条款不够严谨。招标代理单位没有真正发挥专业技术代理作用,代拟订的招标文件,有的没有针对具体工程拟订合适的合同条款,或拟定的合同条款有歧义,如:合同中约定新增项目计时参考现行的有关定额

及计费程序,由于“现行”这个词有歧义,因而产生争执。使得招标投标过程失去了真正意义上的竞争,也给以后合同履行纠纷的发生留下了隐患。

4 工程量清单招投标阶段的工程造价控制

首先,注重工程量清单编制工作。工程量清单是招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投标单位进行投标和进行公平竞争的基础。因此工程量清单必须科学合理,内容明确。编制工程量清单要注意以下几点:1.编制依据:必须全面了解工程有关资料,了解业主意图、技术规范、实地勘察现场情况,了解实际施工条件(工程现场的场地、用房、交通等环境条件、水文、地质、气象的具体条件),为计算工程量打好基础,尽量减少日后工程变更。2.项目划分:要求项目之间界限清楚、项目作业内容、工艺和质量标准清楚,既便于计量,也便于报价;项目划分尽量要细,避免不平衡报价。3.清单说明言简意赅。包括工作内容的补充说明、施工工艺特殊要求说明、主要材料规格型号及质量要求说明、现场施工条件、自然条件说明等。尤其是现场施工条件、自然条件说明,应准确表述,便于投标人与自己所了解的情况对照。

其次,注重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的拟定。关于合同文件部分在招投标过程中形成的补遗、修改、书面答疑、询标纪要、各种协议等均应作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在编制合同条款时,应注重有关风险和责任的约定,将项目管理融入合同条款中,尽量将风险量化,责任明确,公正地维护双方的利益,规范工程价款结算依据的形成,预防不必要的纠纷。包括工程量计量规则、工程变更程序及变更价款计算原则、双方责任义务约定、价款支付方法、索赔及争议处理程序等。编写时注意用词严谨,明确具体步骤,约定时间期限。

(1)工程计量条款。注重计算方法的约定:(一)

般按清单规范规定的计量规则)严格确定计量内容,加强隐蔽工程计量的约定;计量方法一般按工程部位和工程特性确定,以便于核定工程量、便于计算价款为原则。

(2)工程变更的条款,特别注意价格调整条款。约定合同中未标明价格的计价方法或计价原则,尤其要约定人材机价格的确定方法及费率计取原则;工程量变化综合价格的调整。约定工程量变化超过规定幅度值时综合单价的调整公式,此类条款对抑制不平衡报价有重要作用;对材料价格较大幅度变化等因素造成的价格调整,约定分档原则或调价公式。总之,有关合同价格调整的条款必须有明确细化的内容,尽量减少模棱两可带有争议性的条款出现,少留话口,为以后工程变更结算拟定方向性、可操作性强的条款。

(3)双方责任义务条款。为进一步划清双方责任,量化风险,应对双方的职责进行恰当的表述。例如:三通一平、临水临电、施工手续办理这些要约定由谁负责实施,费用由谁承担等。尤其对那些未来已可预见(如现在常发生的停电)并可能影响造价的事件和情况应明确各方的责任,尽量减少索赔和争议的发生。

(4)价款支付条款。明确工程进度款的计算原则、支付比例、支付时间等。如果有工程预付款的,还应明确预付款如何从工程进度款中扣除的细则。

(5)索赔及争议条款:明确索赔程序、索赔的支付、争端解决方式等。

参考文献:

- [1]尹贻林.工程造价管理相关知识[M].北京:中国计划出版社,2000.
- [2]李雄雄.工程造价的确定与控制[M].北京:中国计划出版社,2000.

强化施工合同管理 规范建筑市场行为

陈思奇 广东省第四建筑工程公司, 广州 510000

[摘要]结合当前施工合同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从行政监管的角度出发,阐述了建设主管部门加强施工合同管理的必要性。提出了对合同管理应形成从合同订立、合同备案、合同履行工程竣工结算等全过程动态监管体系。

[关键词]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动态监管

中图分类号: TU723.1 文献标识码: B 文章编号: 1674-2133 (2011) 06-63-03

Construction contract management practices to strengthen the construction market behavior

CHEN Si-qi

(Guangdong Province, the fourth construction company, Guangzhou 510000, China)

Abstract: The current construction contract management of the main issue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administrative supervision, explain the construction department of the need to strengthen the management of construction contracts. Proposed management contract from the contract should be formed, contract records, contract compliance, completion of the project the whole process of settlement dynamic regulatory system.

Keywords: construction, construction contracts, dynamic regulation

1 强化施工合同管理的重要性

近年来,随着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政府职能逐步发生了转变。由于我国建设市场发展尚不完善,合同当事人的合同履约意识淡薄,缺乏专业合同管理人才,“阴阳合同”现象比较普遍。大部分合同纠纷即工程价款争议,其源头在招标投标及合同签订阶段,合同条款设置较粗放,尤其是在工程进度款支付、结算、竣工验收等关键环节,合同条款简单模糊,约束性条款不足,违约责任认定和赔偿约定条款缺少,存在大量漏洞;在施工阶段逐步积累,在竣工结算阶段集中爆发。合同纠纷的爆发,导致部分发包人恶意拖欠工程款,拖欠发生后其承包人采取鼓动工人集体讨薪、占据施工现场、延期交房等,使合同双方的经济问题逐步演变为复杂的社会问题,严重扰乱了建筑市场秩序。

鉴于以上情况,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加强施工合

同管理,在不增加企业负担的前提下,开展工程建设领域工程合同履约过程中的质量、安全、造价等监督管理工作,对减少合同纠纷、构建和谐的建筑市场秩序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2 目前施工合同管理存在的主要问题

2.1 合同当事人层面

在合同当事人层面,由于监管缺失或当事人思想不重视,常有合同条款不完善、有缺陷、有漏洞,义务不清、违约责任不明、意思表示不准确等。发\\包人将应由其承担的责任、义务和风险全部或者部分转嫁给承包人,权利义务不对等。发\\包人不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进度款,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发\\包人不及时办理竣工结算手续;合同备案后,合同双方另行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阴合同”,规避政府监管;合同订立部门与合同履行部门相脱节,缺乏对合同实施情况的动态监督;对发生

的变更,协商不及时履行书面签证手续,并确认相应的价款,导致结算困难或者发生纠纷等问题。

2.2 行政管理层面

在行政管理层面,监管手段亟待改进,监管效率低下,难以满足当前合同监管的需要;合同备案方式亟需转变,重备案管理轻过程管理,对合同履行过程的管理力度薄弱,缺乏对备案合同履行过程的管理;监管缺乏主动性,缺乏对备案合同进行积极、主动的监管等。

3 强化施工合同管理的具体措施

3.1 完善施工合同管理的基础工作,为施工合同管理提供保障

(1)建立和完善施工合同管理信息系统,以改进监管方式,提高监管效能,降低人工成本。如以施工合同履约管理信息系统为平台,逐步实现施工合同数据的网上收集、整理、填报、分析、发布、评价、预警等功能,进而实现项目信息、企业信息、人员信息的互联互通,实现对项目、企业、人员的动态管理。

(2)加强施工合同管理队伍建设。由于施工合同管理政策性、专业性较强等特点,因此,施工合同管理人员队伍的建设至关重要。一是要求合同当事人从企业和工程项目两个层面配备高素质的施工合同管理人员,特别是项目经理部施工合同管理人员。二是为提高施工合同管理人员素质,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可以依托现有的造价员队伍,选拔人员参与管理,反过来也可以要求从事施工合同管理人员应当具备造价员资格证书。

3.2 规范施工合同订立行为,做好事前规范工作

(1)明确合同的主要条款。工程价款结算条款,尤其是发生变更、风险承担范围条款的约定不完善等,是引发施工合同纠纷的主要原因之一。因此,要求合同当事人在订立合同时,对涉及工程价款结算事项要明确约定:预付工程款的数额、支付时限及抵扣方式;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方式、数额及时限;工

程施工中发生变更时,工程价款的调整方法、索赔方式、时限要求及金额支付方式;工程量清单项目、漏项、计算错误的认定及相应价款调整的计算办法;人工、材料、设备价格变化等风险承担的范围及幅度,以及超出约定范围和幅度的调整办法;工程竣工价款的结算与支付方式、数额及时限;工程质量保证金的数额、抵扣方式及时限;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的计取和使用;工期提前或者延后的奖惩办法;与履行合同、支付价款相关的担保事项;违约责任等。

(2)制定并推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由于示范文本在制定过程中充分研究了法律、行政法规的各项规定,注重平衡各方当事人利益以及对于弱势地位当事人合法权益的保护,具有很强的指导性、针对性和实用性,因此,应当结合容易引发施工合同纠纷的问题,制定施工合同示范文本,把各项合同管理的要求以合同条款的形式予以固化。同时,要全面推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鼓励和引导合同双方当事人使用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以规范合同表述形式,避免因合同条款不完善、有缺陷、有漏洞,义务不清、违约责任不明、意思表示不准确等情况而产生的施工合同纠纷,可以起到保护合同双方当事人合法权益的作用。

(3)完善施工合同备案制度。实行施工合同备案管理,是建设主管部门履行施工合同指导和监督职能、规范施工合同订立行为的重要手段。为便于施工合同履行过程的监管,可以采用网上数据申报与书面合同备案相结合的施工合同备案方式,要求合同备案人在书面合同备案的同时,通过施工合同履约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网上数据申报。同时,为保证施工合同备案管理制度的落实,变被动备案为主动备案,一是要求凡领取施工许可证的工程,施工合同均应当备案;二是企业在资质升级、增项中的业绩认定,以按时备案的施工合同为依据;三是合

同双方当事人就同一工程另行订立的施工合同与经过备案的施工合同实质性内容不一致的,应当以备案的施工合同作为结算工程价款的根据;四是在监督检查和表彰评优时,应当以备案合同的履行情况为依据。

(4)建立合同造价评估制度。依据造价信息系统中单位工程、分部分项工程单方造价指标,对备案合同项目的工程单方造价进行综合风险评估。评估的风险程度大小,作为是否提高农民工工资保障金额缴纳额度和是否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进行重点监控的依据。若工程项目单方价格明显低于同一地区、同一结构类型、同期市场平均水平的,可告知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监督社会监理等部门,对该项目进行重点监控;同时将提高建设、施工单位缴纳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的额度。

3.3 加强施工合同履行过程的管理,做好事中控制工作

(1)建立履约信息报送制度。为全面了解备案施工合同的实际履行情况,要求承包人自合同备案之日起定期在施工合同管理信息系统中填写工程的进度、质量、安全、合同价款支付、专业劳务分包合同等合同履行数据。同时,为保证数据的真实性,构建合同双方当事人的相互制约机制,发包人、监理单位对承包人报送的合同履行数据有异议的,可以向建设主管部门提出。通过履约信息报送制度,对于存在施工合同纠纷隐患的工程,建设主管部门可以及时提示风险、组织约谈、督促合同当事人认真履行合同,将施工合同纠纷隐患化解在过程之中。

(2)运用公证手段预防和化解施工合同纠纷。公证,具有防微杜渐、完善法律行为、预防纠纷、减少诉讼、促进经济稳定和社会稳定的作用,为依法进行各种经济、民事活动和解决各类矛盾纠纷提供法律保障和真实可靠的证据。经公证的协议、会议纪要以及相关资料等,是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施工合同纠纷或者进行诉讼、仲裁的重要依据。对

于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书,合同一方当事人拒绝履行的,合同另一方当事人有权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执行。因此,建设主管部门应当积极引导合同双方当事人解决施工合同纠纷过程中充分运用合同协议公证、提存公证、保全证据公证、强制执行公证等手段,对相关协议、会议纪要以及相关资料等均应办理公证,以规范市场建设,延期支付、中止施工、延期交房等行为,促进施工合同纠纷的及早、妥善解决。

(3)开展施工合同履行情况检查。建设主管部门应采取定期检查、巡查和联合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施工合同履行情况检查。主要检查:履行合同主体是否与订立合同的主体是否一致;合同变更、项目经理变更的备案情况;工程价款的变更、确认及支付情况;进度(工期)的总体控制情况;材料、设备的供应及采购情况;专业分包和劳务分包合同签订情况;监理工程师代表的职责履行及职务变更;现场安全措施及临施的实施情况;合同履行数据报送情况等。

3.4 严肃处理违法违规行,做好事后查处工作

(1)开展施工合同履行情况评价。根据报送的施工合同履行信息、监督检查以及发生的施工合同纠纷等,对合同当事人的施工合同履行行为进行评价。合同履行评价直接作为诚信评价的一部分,将评价结果在有形建筑市场进行公布,供发包人、承包人在招标公告、资格预审以及评标时使用。

(2)形成监管合力,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加强与仲裁、司法的沟通,加快施工合同纠纷案件的审理,逐步建立行政、司法相互协调配合的工作机制,合力化解施工合同纠纷。对于合同一方当事人因施工合同管理不到位或者因施工合同纠纷而引发群体性事件或突发性事件,造成恶劣社会影响以及拒不执行法院判决结果的,建设主管部门可以限制其招标或者承揽新的工程,并将其行为通报其他相关管理部门,杜绝违规现象。

名词解释 双语释译

施工合同条件中常用词语释义(14)

14. 开工、延误和暂停

14.8 暂时停工

工程师可随时指示承包商暂停工程某一部分或全部的施工。在暂停期间,承包商应保护、保管,并保证该部分或全部工程不致产生任何变质、损失或损害。

工程师还可通知暂停的原因。如果是已通知了原因,而且是由于承包商的职责造成的情况,则下列第 8.9 款、第 8.10 款和第 8.11 款应不适用。

(注:内容所述之条款编号,详见由机械工业出版社出版的《新版菲迪克(FIDIC)合同条件中英文对照版》—《生产设备和设计—施工合同条件》)

14. Commencement, Delays and Suspension

14.8 Suspension of Work

The Engineer may at any time instruct the Contractor to suspend progress of part or all of the Works. During such suspension, the Contractor shall protect, store and secure such part or the Works against any deterioration, loss or damage.

The Engineer may also notify the cause for the suspension. If and to the extent that the cause is notified and is the responsibility of the Contractor, the following Sub-Clauses 8.9, 8.10 and 8.11 shall not apply.



市造价站书记董才章主持会议



市造价协会秘书长许杨雁在会上发言

认真倾听群众意见 搞好民主评议工作

9月2日上午10时，市造价站邀请市造价行业协会、咨询企业、建设业主、材价企业、施工单位等服务对象济济一堂，通过座谈会方式，征求了各单位对市造价站依法行政、公正执法、政务公开、办事效率、服务态度、作风建设六大方面的意见与建议。



市造价站邀请造价行业代表召开民主评议工作座谈会



造价行业代表认真阅读我站民主评议问卷



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广东省资料性出版物
 登记证号:粤内登字A第10414号
 发送地址:广州市连新路31号二楼
 发送电话:020-83327024 83322905
 邮编: 510030
 网址://www.gzgczj.com